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〇六年四月十三日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 一、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二、公司董事会 2005 年度工作报告
- 三、公司监事会 2005 年度工作报告
- 四、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附件：2005 年度财务决算表
- 五、公司 200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附件：2006 年度财务预算表
- 六、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七、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八、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九、关于热电公司与丽阳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附件：《供用热合同书》
- 十、关于公司 2006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十一、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十二、控股公司关于修订宁波联合公司章程的临时提案
附件：1、波宁律师事务所关于章程修改的法律意见书
2、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06 修订稿）
- 十三、公司独立董事 2005 年度述职报告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一、审议公司董事会 2005 年度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公司监事会 2005 年度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审议公司 200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五、审议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六、审议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 七、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八、审议关于热电公司与丽阳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06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十、审议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十一、审议控股公司关于修订宁波联合公司章程的临时提案。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05 年度述职报告。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稿)

董事长 何大元

各位股东：

我代表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2005 年工作回顾

2005 年，是我国全面实现“十五”计划、顺利衔接“十一五”规划的一年。在这一年里，公司继续深化产业结构调整，加快主营业务发展，取得了明显的成绩。去年，公司所属五个企业全面实现赢利，特别是热电、房地产和进出口等骨干企业，业务规模和效益同步增长，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下了基础。

一、公司经营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在报告期内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3 亿元，比上年减少 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出口减少和医药版块企业的股权出让；实现税后利润 4282.89 万元，比上年调整前增加 5.1%，调整后增加 44.5%；至去年年末，公司总资产约为 38.4 亿元，净资产 7.82 亿元。

由于公司最近几年对资产回报率不高的企业进行出让和对经营不善企业进行清理和关闭，公司的利润来源不断向热电生产供应、房地产开发和国际贸易业务方面集中。利润来源的前三名排序为热电公司、建设开发公司和进出口公司。

(1) 热电生产和供应业务：子公司开发区热电公司经过近几年连续三期的技术改造和扩容，年发电和供热能力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特别是今年青峙供热管廊的建成和西线供热管线的完善，有力地促进了该公司市场的拓展和新用户的开发。该公司 2005 年全年发电量达到 31452 万度，供汽量首次突破 100 万吨，分别比去年增长 34.1%和 21.7%。

(2) 房地产开发业务：子公司建设开发公司 2005 年重点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有宁波市的天一家园五期、天水家园一期、天合家园和金港华庭，南昌的秀泊经典，温州的天和家园等。报告期内共完成施工房屋建筑面积 65 万平方米，竣工房屋建筑面积 17 万平方米。上述房产项目的工程建设进度、(预)销售和资金回笼情况正常。

(3) 国际贸易业务：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完成进出口总额 26728 万美元，其中出口 21895 万美元，进口 4833 万美元。其中出口比上期减少 23.2%，主要系国际贸易市场的变化所致。由于该公司提高了自营出口的比例，降低内部各项管理成本，盈利能力仍呈增长态势。

二、公司投资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2、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 有关情况如下: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元月 28 日召开, 会议决定聘任翟幼馨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2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5 年 3 月 10-11 日召开, 会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经营领导班子 2004 年度业务工作报告; (2) 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公司董事会 2004 年度工作报告; (3) 讨论并通过了公司 200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讨论并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讨论并通过了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7) 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讨论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制订《重大事项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制度》的议案; (10) 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5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讨论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香港恒源有限公司的议案。(1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3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1 日召开, 会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 批准《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合同》文本; (2) 同意《公司章程修正案(修改稿)》, 决定由《公司章程修正案(修改稿)》取代已经公告的《公司章程修正案》提交 200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22 日召开, 会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公司 2005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 (2)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2005 修订); (3)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与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4)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修正案》; (5)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受让宁波天水置业有限公司 2%股权的决议》; (6)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5 月 27 日召开, 会议同意《董事会议事规则(2005 修改稿)》, 决定由《董事会议事规则(2005 修改稿)》取代已经公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05 修订)》提交公司 200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5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6、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5 年 8 月 12 日召开, 会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听取并审议了公司经营领导班子 2005 年上半年度业务工作报告;

(2)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进出口公司转让下属企业股权的议案》; (4) 审议了《关于宁波联合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担保问题的议案》, 并以 7 票同意, 3 票反对, 1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追加 2005 年度公司担保额度的决议》; (5) 审议并以全票

同意通过了《关于联合电器公司实行依法清算的议案》；(6)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8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7、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会议通过了如下事项：(1)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公司 2005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2)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巡回检查问题的整改报告》；(3)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4)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5)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0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8、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05 年 12 月 8-9 日召开，会议通过了如下事项：(1)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公司更正后经审计的 2004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2)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3)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的议案；(4)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将独立董事辞职事项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议案；(5)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确认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6)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总裁工作规则》、《长期投资审批暂行规定》、《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7) 审议并以全票同意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2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董事会在 2005 年 6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公司 2004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于 2005 年 6 月 15 日完成红利发放。

根据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完成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修订工作。

根据公司 200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完成了公司章程的修订工作。

2006 年工作要点

2006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做强做大主营业务，进一步培育支柱产业的核心竞争能力，努力提高企业的市场份额和赢利水平；同时要研究制定企业新一轮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通过规范管理，提升决策效率，来促进企业更好地发展。

一、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发展所面临的主要内外部挑战和制约

公司热电生产和供应业务，随着国家近年来对电力机组建设的巨大投入，电力产出能力大大提高，电力供应紧缺状况有所缓解，全社会总体的电力供求也日趋平衡。而另一方面燃煤的价格波动剧烈，这无疑是对热电公司如何面对市场和进一步提高热电生产效率都是一个考验。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面临本地区土地价格持续上扬，公司可供开发的土地储备不足，房产销售市场的不确定性以及资金融通等困难。

公司国际贸易业务，随着人民币汇率不断走强，出口退税政策变化以及贸易对象国非关税壁垒设限增加等因素，公司一般贸易出口增长的空间越来越小。

2、公司发展机遇和对策

公司将在继续寻找新的发展项目和利润增长点的同时，做强现有的优势产业。具体包括：热电公司计划对该公司运行了十多年的机组技术改造，从而提高供热能力，并根据季节、用户需求平衡供电与供热比例，以适应市场的不断变化。热电公司还将试图通过投资控股周遍或外地小型热电企业，输出管理和技术，获取更好的回报。建设开发公司准备在详细周密的市场调研基础上，实施本地或周边有潜力地区的土地储备，并择机拓展房地产业务。进出口公司拟扩大自营出口比例，加快出口基地的建设、开拓大宗货物代理进口和外经业务。此外，公司所属的戚家山宾馆已进行四星升级改造，以提高竞争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将扩大销售汽车类型，在现有的 4S 站基础上，增加新品牌。

二、业务工作要点

1、区域经营

公司将根据区域经济发展形势的变化，研究制定下一步的区域经营思路，充分盘活联合区域内的存量土地、厂房和其他房产等资源，通过开发、转让、出租等方式，提升收益水平。戚家山宾馆要把升四星做为今年的工作重点来抓，明确市场定位，加强员工培训，提高服务质量。

2、热电业务

热电公司要在安全生产的基础上，坚持内外并举，兼顾区域市场开发和外部市场开拓。今年要重点落实旧机组技术改造任务，保证区域内的用电、用热；做好宁波光耀热电股权受让和业务接管工作，并继续展开调研，寻求区外的合作项目；进一步优化管理，挖潜增效，降低生产运营成本；加强员工培训，完善考核激励制度，做好人才储备工作。同时，要针对今年有可能出现的电力市场饱和、煤价上升的不确定因素，积极研究对策，提高风险意识。

3、房地产业务

建设开发公司要在宏观调控继续紧缩、房地产政策多变的背景下，加强市场调研力度，提高企业应变能力，调整工作节奏，为企业今后更大的发展创造条件。同时要认真抓好在建项目的开发进度，今年上半年要重点做好天合家园一期的开盘工作，抓紧推进苍南·天和家园、天一家园六期的拆迁和开发进程，以及天水家园二期工程的前期准备工作。此外，继续加强土地市场调研力度，在适当时机参与土地竞拍，增加土地储备，为增强公司的发展后劲和项目梯度开发打好基础。

4、贸易业务

进出口公司要认真研究代理政策的变化和行业走向，深入研究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在复杂环境中的应变能力。在做强传统进出口代理业务、调整客户结构的同时，继续加大自营业务的比重和业务拓展力度。今年要重点抓好船舶代理出口项目，规范操作环节，规避资金风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要根据市场变化和企业自身特点，尽快研究制定下一步发展战略。在巩固现有品种市场份额的同时，做好业务结构的调整工作，提高服务特别是售后服务质量，拓展汽车销售的产业链。在当前，要迅速启动奔驰·劳伦斯和司玛特经营项目，严格控制法律风险和

资金风险。

三、企业管理要点

一是要尽快研究制订新一轮企业发展战略。目前公司以热电、房地产、外贸为核心的主营业务格局已经确立，下一步要在做强做大现有主营业务、扩大竞争优势的基础上，积极稳妥地在相关产业上实行适度扩张，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为此，公司将组织专门力量开展调研论证，对今后几年的发展方向和发展目标作出明确规划。

二是要不断提高对下属企业的管理水平。通过健全企业经营业绩考核评价制度，建立企业风险管理的预警机制，尤其要加强对子公司对外投资的管理，使公司总部能够全面深入地掌握各下属企业的实际经营状况，并根据市场变化，准确及时地调整经营策略。

三是不断完善投资决策和对外担保管理机制。为提高投资效率，降低投资和担保风险，必须依照《长期投资审批暂行规定》进一步明确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完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使投资和担保管理制度更加科学合理、富有效率、便于监管。

四是继续实施有进有退的战略思想，加快公司资源整合，完成下属企业的清理清算任务。今年的重点是尽快推进石油公司的清算工作，防止久拖不决；最终确定联合生物的股权和资产处置方案，妥善处理与浙江大学的股东关系。要通过清理，集中资源发展主营业务，进一步提高集团的核心竞争力。

各位股东，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地本着团结、务实、负责、开拓的精神，不负各位股东重托，恪尽职守，努力工作，同时也希望各位股东能够一如既往地支持我们的工作。

谢谢大家！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5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稿)

监事会主席 单亮

各位股东：

现在我代表公司监事会向大会报告监事会 2005 年度工作，请予审议。

2005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维护股东权益。监事会成员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决策提出建设性意见，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经理经营行为等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检查，为公司健康发展起了积极作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四次会议：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05 年 3 月 9 日在宁波开发区戚家山宾馆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4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单亮主持，会议形成如下决议：会议讨论通过了监事会 2004 年工作报告，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04 年股东大会审议；会议讨论了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0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 200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3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21 日在宁波开发区戚家山宾馆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4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单亮主持，会议形成如下决议：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会议讨论了公司 2004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5 年 8 月 11 日晚在宁

波松兰山海景大酒店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4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单亮主持，会议形成如下决议：会议讨论了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8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4、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05 年 10 月 25 日晚在宁波大酒店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4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单亮主持，会议形成如下决议：会议讨论了公司 2005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0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二、监事会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年度公司依法运作情况。2005 年，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真实、准确、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并按有关规定建立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董事、总裁经营班子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公司 05 年的的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认为公司 05 年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对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05 年审计报告和审计意见不表示异议。

3、公司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公司向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供热已构成关联交易，交易价格与其他非关联方同类用户基本一致，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稿)

现根据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鉴证的会计报表将 2005 年度的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指标与财务数据

指标项目	2005 年（元）	2004 年（元） （调整后）
主营业务收入	3,128,951,992.79	4,229,615,008.31
净利润	42,828,881.39	29,629,814.20
总资产	3,839,886,568.38	2,500,439,309.19
股东权益 （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781,740,481.39	831,591,191.42
每股收益	0.14	0.10
每股净资产	2.59	2.75
净资产收益率（%）	5.49	3.56

二、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 3128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0066 万元，减幅为 26.0%，完成预算的 104.3%。主要是进出口贸易的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减少 75240 万元。

（二）主营业务成本 282743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率为 90.36%，比上年减少三点二六个百分点。

（三）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122 万元，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率为 1.00%，比上年增加了零点六一个百分点。

（四）其他业务利润 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8 万元。

（五）营业费用 64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42 万元。营业费用率

为 2.07%，比上年减少了零点二七个百分点。主要是本年子公司进出口股份的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减少因而营业费用随之降低，此外上年数包括已转让的医药板块企业的上半年发生额。

（六）管理费用 890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94 万元。主要是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变更影响所致，按同口径比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七）财务费用 2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88 万元。

（八）投资收益-1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87 万元。主要是上年计入医药板块股权转让收益 3056 万元所致。

（九）营业外净支出 6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5 万元。

（十）所得税 62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06 万元。主要是本年间接控股子公司天水置业及其控股的南昌金昌利公司预缴和缴纳的所得税增加所致。

（十一）净利润 42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20 万元，比预算增加 283 万元。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2005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对比表

2、2005 年度财务预算指标完成情况表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附表 1

2005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对比表

制表单位：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行号	项 目	2005 年实绩	2004 年实绩	增减值	增减比例
1	一、主营业务收入	312,895	422,962	-110,066	-26.0%
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82,743	395,977	-113,234	-28.6%
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122	1,632	1,489	91.2%
4	二、主营业务利润	27,031	25,352	1,678	6.6%
5	加：其他业务利润	45	253	-208	-82.3%
6	减：营业费用	6,484	9,925	-3,442	-34.7%
7	管理费用	8,904	11,098	-2,194	-19.8%
8	财务费用	206	294	-88	-29.9%
9	三、营业利润	11,481	4,288	7,194	167.8%
10	加：投资收益	-138	1,649	-1,787	-108.4%
11	补贴收入	-	-	-	
12	营业外收入	51	44	7	15.9%
13	减：营业外支出	741	539	202	37.5%
14	四、利润总额	10,654	5,443	5,211	95.7%
15	减：所得税	6,238	3,332	2,906	87.2%
16	少数股东损益	1,427	-442	1,870	-422.8%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294	-410	-885	216.0%
17	净 利 润	4,283	2,963	1,320	44.5%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附表 2

2005 年度财务预算指标完成情况表

制表单位：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行号	项 目	2005 年实绩	2005 年预算	差异值	差异比例
1	一、主营业务收入	312,895	300,000	12,895	4.3%
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82,743	277,000	5,743	2.1%
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122	1,400	1,722	123.0%
4	二、主营业务利润	27,031	21,600	5,431	25.1%
5	加：其他业务利润	45	100	-55	-55.3%
6	营业费用	6,484	7,000	-516	-7.4%
7	管理费用	8,904	6,000	2,904	48.4%
8	财务费用	206	1,000	-794	-79.4%
9	三、营业利润	11,481	7,700	3,781	49.1%
10	加：投资收益	-138	300	-438	-146.0%
11	补贴收入	-	-	-	
12	营业外净收支	-689	-300	-389	129.8%
13	四、利润总额	10,654	7,700	2,954	38.4%
14	减：所得税	6,238	2,700	3,538	131.0%
15	少数股东损益	1,427	1,000	427	42.7%
16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294	-	-1,294	
17	净 利 润	4,283	4,000	283	7.1%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稿)

现提出 2006 年主要财务指标预算如下，请予审议：

一、主营业务收入 40 亿元，比上年实绩增加 27.8%。

主要是进出口股份 257700 万元，建设开发 86500 万元，其中天水家园预计可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2800 万元。

二、主营业务成本 344000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加 21.7%。

公司将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在确保主营业务收入增加的同时，努力使主营业务成本率在上年实绩水平基础上略有下降。

三、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000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加 92.2%。

四、其他业务利润 20 万元，比上年实绩减少 55.6%。

五、营业费用 7700 万元，管理费用 8000 万元，财务费用 1300 万元，三项费用支出总额 17000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加 9.0%。费用支出总水平 4.25%，比上年实绩下降零点七三个百分点。

营业费用比上年实绩增加，主要是进出口股份公司由于出口业务量增长，相应的出口业务经营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与上年实绩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比上年实绩增加，主要是子公司进出口股份、建设开发银行借款增加影响所致。

六、投资收益-350 万元。

七、利润总额 32200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加 202.2%。

八、所得税 7700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加 23.4%。主要是房地产业务预缴和缴纳的所得税预计比上年增加。

九、少数股东损益 9700 万元，其中由于天水家园完工交付实现收入，预计相应产生少数股东损益约 8200 万元。

十、未确认投资损失 8400 万元，以前年度天水置业超额亏损列入该项目的金额本年度随天水家园项目收入实现而转回。

十一、净利润 6400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加 49.4%。

附：2006 年度财务预算表

200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附表

2006 年度财务预算表

制表单位：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行号	项 目	2006 年预算	2005 年实绩	增减值	增减比例
1	一、主营业务收入	400,000	312,895	87,105	27.8%
2	减：主营业务成本	344,000	282,743	61,257	21.7%
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000	3,122	2,878	92.2%
4	二、主营业务利润	50,000	27,031	22,969	85.0%
5	加：其他业务利润	20	45	-25	-55.6%
6	减：营业费用	7,700	6,484	1,216	18.8%
7	管理费用	8,000	8,904	-904	-10.2%
8	财务费用	1,300	206	1,094	531.1%
9	三、营业利润	33,020	11,481	21,539	187.6%
10	加：投资收益	-350	-138	-212	153.6%
11	补贴收入	230	-	230	0.0%
12	营业外净收入	-700	-690	-10	1.4%
13	四、利润总额	32,200	10,654	21,546	202.2%
14	减：所得税	7,700	6,238	1,462	23.4%
15	少数股东损益	9,700	1,427	8,273	579.7%
16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8,400	-1,294	9,694	-749.1%
17	净 利 润	6,400	4,283	2,117	49.4%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稿)

经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本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 39,428,881.33 元。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以本年度净利润为基数，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3,942,888.13 元，提取 10%的法定公益金 3,942,888.13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1,543,105.07 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23,672,872.88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870,232.19 元。本公司本年度拟以 2005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计 6,048,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822,232.19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预案，请予审议。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度
报
告

NINGBO UNITED GROUP CO., LTD.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张元荣、独立董事张乐鸣因公未能亲自出席审议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分别委托董事高勇、独立董事陈一红代为出席并表决。

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何大元先生、总裁王维和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副总裁翟幼馨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处处长董庆慈先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 1、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
§ 2、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2
§ 3、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
§ 5、公司治理结构.....	10
§ 6、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2
§ 7、董事会报告.....	12
§ 8、监事会报告.....	16
§ 9、重要事项.....	17
§ 10、财务报告.....	23
§ 11、备查文件目录.....	23
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 2005 年 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65

§ 1、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NINGBO UNITED GROUP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NUG
-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何大元
-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德昌
联系地址：宁波开发区东海路 1 号联合大厦八楼
电话：0574—86221609
传真：0574—86221320
电子信箱：zdc@nug.com.cn
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黄 伟
联系地址：宁波开发区东海路 1 号联合大厦八楼
电话：0574—86221609
传真：0574—86221320
电子信箱：hw@nug.com.cn
- 四、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宁波开发区东海路 1 号联合大厦
邮政编码：31580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nug.com.cn>
电子信箱：info@nug.com.cn
-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宁波开发区东海路 1 号联合大厦八楼
-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宁波联合
股票代码：600051
- 七、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4 年 5 月 10 日
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2001001567
税务登记号码：33020625410108-X
公司聘请的会计事务所名称：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中化大厦 17 层

§ 2、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106,539,357.58
净利润	42,828,88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245,728.54
主营业务利润	270,306,961.39
其他业务利润	447,046.25
营业利润	114,813,169.73
投资收益	-1,380,516.65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支净额	-6,893,29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33,094.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397,355.18

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 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6,034,196.12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443,982.38
所得税影响数	961,773.42
合计	-5,516,405.08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99,557.87 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对合并净利润实际影响数为-5,416,847.21 元。

三、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2005 年	2004 年		本年比上年(调整后)增减(%)	2003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收入	3,128,951,992.79	4,229,615,008.31	4,229,615,008.31	-26.02	5,222,433,872.15	5,222,433,872.15
利润总额	106,539,357.58	54,428,019.08	67,492,519.08	95.74	72,344,813.42	85,409,313.42
净利润	42,828,881.33	29,629,814.20	40,734,639.20	44.55	22,228,599.20	33,333,424.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245,728.54	7,423,024.26	18,527,849.26	549.95	28,594,469.91	39,699,294.91
每股收益	0.14	0.10	0.13	44.55	0.07	0.11
最新每股收益	0.14					
净资产收益率(%)	5.48	3.56	4.71	增加 1.92个百分点	2.62	3.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6.17	0.89	2.14	增加 5.28个百分点	3.37	4.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6	0.88	2.14	增加 4.88 个百分点	3.35	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33,094.64	29,137,165.31	29,137,165.31	470.18	-79,084,769.26	-79,084,769.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55	0.10	0.10	470.18	-0.26	-0.26
	2005 年末	200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调整后)增减(%)	2003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839,886,568.38	2,500,439,309.19	2,408,987,809.19	53.57	3,704,608,345.55	3,600,092,345.55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781,740,481.39	831,591,191.42	864,905,666.42	-5.99	848,708,999.70	870,918,649.70
每股净资产	2.59	2.75	2.86	-5.99	2.81	2.88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2.53	2.72	2.83	-6.96	2.79	2.86

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巡回检查相关的甬证监发[2005]82 号通知要求，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公司本年把对天水置业的 130,645,000.00 元长期股权投资成本进行追溯调整，并按有关规定计算股权投资差额和进行摊销。公司据此相应追溯调整了本公司报表和合并会计报表的有关项目。上表中“调整前”即指“追溯调整前”，“调整后”即指“追溯调整后”。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及变化原因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302,400,000.00	399,070,739.53	149,897,019.64	70,277,961.81	-19,776,567.75	831,591,191.42
本期增加		5,073,361.52	17,819,359.39	7,254,082.52	45,447,878.93	68,340,599.84
本期减少					48,059,359.39	118,191,309.87
期末数	302,400,000.00	404,144,101.05	167,716,379.03	77,532,044.33	-22,388,048.21	781,740,481.39

1、资本公积变动原因：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准备增加所致。

2、盈余公积变动原因：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年提取。

3、法定公益金变动原因：本期法定公益金增加系本年提取。

4、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本期未分配利润增加系本期合并范围变更调整及本年实现净利润，本期减少系利润分配。

五、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簿	加权平均	全面摊簿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34.58%	32.26%	0.8939	0.8939
营业利润	14.69%	13.70%	0.3797	0.3797
净利润	5.48%	5.03%	0.1416	0.14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7%	5.76%	0.1595	0.1595

§ 3、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 量	比例(%)		数 量	比例(%)
1、未上市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217,002,140	71.76	0	217,002,140	71.76
国家持有股份	108,501,070	35.88	0	108,501,070	35.88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08,501,070	35.88	0	108,501,070	35.88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2) 内部职工股	0	0	0	0	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17,002,140	71.76	0	217,002,140	71.76
2、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85,397,860	28.24	0	85,397,860	28.24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85,397,860	28.24	0	85,397,860	28.24
3、股份总数	302,400,000	100	0	302,400,000	100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股票发行情况：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没有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情况介绍

1、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976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 东 名 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年度内增 减	持有非流 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38.44	116231470	0	116231470	无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24.67	74590371	0	74590371	无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8.66	26180299	0	26180299	无
周春敏	其他	0.338	1023113	未知	0	无
宁波天胜轴承有限公司	其他	0.109	330001	110000	0	无
侯建国	其他	0.083	251800	未知	0	无
林海文	其他	0.081	244000	30900	0	无
王国存	其他	0.048	147080	17800	0	无
邵荣发	其他	0.045	135001	-299	0	无
范军	其他	0.044	133000	未知	0	无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 东 名 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周春敏		1023113			人民币普通股	
宁波天胜轴承有限公司		330001			人民币普通股	
侯建国		2518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海文		2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国存		147080			人民币普通股	
邵荣发		135001			人民币普通股	
范军		1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洪		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康贵富		1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建国		12419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①公司前三大股东无关联关系。				
		②公司前十大股东中的第四位至第十位为流通股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以及他们与前三大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				
		③公司未知前十大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他们与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姚 力

成立日期：1993 年 8 月 23 日

主要经营业务：国有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评估，咨询服务。

注册资本：6 亿元人民币

股本结构：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独资企业

（2）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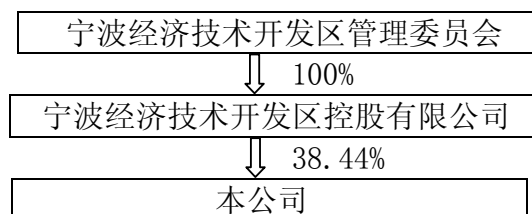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该机构的基本情况如下：

主 任：姚 力

成立日期：1984 年 10 月 18 日

单位性质：宁波市人民政府派出机关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3、其他持股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中枢

成立日期：1997 年 5 月 21 日

主要经营业务：进出口贸易、国内贸易、国际招标投标、国际货运、货代、仓储、饭店经营、工业生产、高新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网络信息技术开发、电子商务、信息咨询等。

注册资本：82697.30 万元人民币

§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持股数量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何大元	董事长	男	56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张元荣	副董事长	男	50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张世梅	副董事长	女	50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王维和	董事、总裁	男	52	2004.4-2007.4	10728	10728	无变动
高 勇	董事	男	47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胡逸群	董事	男	41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王承良	董事	男	59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张乐鸣	独立董事	男	49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陈一红	独立董事	女	36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王爱武	独立董事	男	38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田 捷	独立董事	男	46	2006.1-2007.4	0	0	无变动
单 亮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任建华	监事	男	42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康学敏	监事	男	35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周建卿	监事	男	55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林 平	监事	男	45	2005.2-2007.4	0	0	无变动
李启明	副总裁	男	45	2005.10-2007.4	0	0	无变动
翟幼馨	副总裁	男	54	2005.1-2007.4	0	0	无变动
王一鸣	副总裁	男	48	2004.4-2007.4	10728	10728	无变动
徐士鸷	副总裁	男	59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陈建华	副总裁	男	52	2004.4-2007.4	10728	10728	无变动
戴晓峻	总裁助理	男	43	2004.4-2007.4	9657	9657	无变动

朱德昌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04.8-2007.4	0	0	无变动
董庆慈	财务负责人	男	43	2004.4-2007.4	0	0	无变动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其他单位任职、兼职情况

(1) 何大元，曾任宁波开发区社会劳动保险所所长，宁波开发区联合（集团）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宁波开发区劳动人事局副局长、组织部副部长兼劳动人事局副局长，宁波开发区财务公司总经理。现任宁波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 张元荣，曾任五矿贸易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副总裁、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3) 张世梅，曾任中技备品备件公司财务经理，中技清欠办、资产管理部总经理，通用技术集团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现任通用技术集团企管总部副总经理。

(4) 王维和，曾任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宁波开发区联合（集团）总公司党委副书记，宁波开发区联合（集团）股份有限总公司董事、副总裁、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

(5) 高勇，曾任美国企美公司财务总监、五矿总公司集团办公室副主任、总裁办副主任、股份制改制办公室副主任、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6) 胡逸群，曾任北仑国营商业总公司、宁波开发区兴仑经贸实业公司财务科副科长，现任宁波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宁波开发区开发投资公司财务部经理，宁波开发区会计学会常务理事。

(7) 王承良，曾任江州造船厂机电安装分厂副厂长，宁波开发区热电厂机修分厂主任、副厂长，宁波开发区热电公司副总经理兼热电厂厂长，现任宁波开发区热电公司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

(8) 张乐鸣，曾任宁波市第二医院肿瘤科主任、副院长、院长。现任宁波市第一医院院长、党委书记。

(9) 陈一红，曾任宁波审计师事务所国内审计一部副主任、综合验资部负责人，宁波审计师事务所所长助理、副所长。现任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

(10) 王爱武，曾任北京新民生有限责任公司研发部副经理，北京新民生理财顾问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清华紫光投资顾问公司总经理。

(11) 田捷，现任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研究员，中科院研究生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12) 单亮，曾任宁波市机械工业局副局长、宁波精密铸造厂厂长、宁波开发区控股公司部门经理、公司党支部书记。

(13) 任建华，曾任五矿总公司财务部副科长、香港企荣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香港企荣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香港企荣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五矿总公司财务总部副总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贸易集团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现任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14) 康学敏，曾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公司财务总部财务部副经理，现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公司财务总部财务部经理。

(15) 周建卿，曾任宁波市委组织部调研处处长，中国农业信托投资公司浙江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教育处处长。

(16) 林平，曾任宁波土地管理局土地规划所总工程师，宁波开发区建设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17) 李启明，曾任五矿总公司信息中心副总经理，五矿腾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18) 翟幼馨，曾任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金融部副总经理，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企业管理总部 部门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19) 王一鸣，曾任宁波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总公司企管部经理、财务部经理，宁波开发区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财务处处长、资金结算中心总经理、总裁助理，宁波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宁波开发区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

(20) 徐士鸷，曾任中国五矿进出口总公司开发处经理、复合材料部副总经理、企划部副总经理、投资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21) 陈建华，曾任宁波开发区工业公司总经理，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22) 戴晓峻，曾任宁波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局长助理，宁波开发区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宁波开发区外资企业物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裁助理、国贸事业部总经理（兼）、进出口分公司总经理（兼）。

(23) 朱德昌，曾任中共江山市委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宁波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副主任，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企管处处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裁办主任、证券部总经理。

(24) 董庆慈，曾任宁波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现任本公司财务处处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何大元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3.1--
张元荣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3.6--2006.6
高 勇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秘	2003.6--2006.6
胡逸群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部经理	2003.2--
单 亮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企管部经理	2003.2--
任建华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总经理	2003.6--2006.6

董事张世梅、监事康学敏在股东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的母公司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任职：

姓名	任职的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张世梅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企管总部副总经理	2004.1--
康学敏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部总部部门经理	2002.4--

3、年度报酬情况

公司尚未建立董事和监事的报酬机制，因此公司除独立董事以外的董事和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其他人员的报酬情况如下：

(1) 独立董事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制定预案，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报酬确定依据：股东大会决议。

(2) 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决议。

报酬确定依据：四届董事会三次会议通过的公司经营者年薪制考核办法。

(3) 报酬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 16 名。具体情况如下：

姓 名	领取报酬月份	税后年度报酬总额（元）
王维和（董事、高管）	1—12 月	323998.67
马德志（高管）	1—12 月	254661.25
李启明（高管）	12 月	18766.43
管立新（高管）	1—3 月	86748.81
翟幼馨（高管）	4—12 月	166938.26
王一鸣（高管）	1—12 月	257867.89
徐士鸷（高管）	1—12 月	254360.53
陈建华（高管）	1—12 月	258519.49
戴晓峻（高管）	1—12 月	233560.14
朱德昌（高管）	1—12 月	231181.14
董庆慈（高管）	1—12 月	201106.65
周建卿（监事、人教处长）	1—12 月	202369.65
张乐鸣（独立董事）	1—12 月	30000.00
陈一红（独立董事）	1—12 月	30000.00
徐子健（独立董事）	1—12 月	40000.00
王爱武（独立董事）	1—12 月	30000.00
合计		2620078.91

未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人员：

姓名	领取报酬、津贴的单位
何大元	股东单位
张元荣	股东单位的母公司
张世梅	股东单位的母公司
高 勇	股东单位
胡逸群	股东单位
王承良	其他关联单位
单 亮	股东单位
任建华	股东单位
康学敏	股东单位的母公司
林 平	其他关联单位

3、报告期内选举或聘任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田 捷	独立董事
林 平	监事

李启明	副总裁
翟幼馨	副总裁

报告期内离任或解聘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原任职务	离任、解聘原因
徐子健	独立董事	辞职
颜明强	监事	工作调动
马德志	副总裁	退休
管立新	副总裁	工作调动

二、公司员工情况

公司现有员工 845 人，其中生产人员 456 人，销售人员 97 人，技术人员 143 人，财务人员 47 人，行政人员 102 人。上述人员中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为 316 人。公司需要承担 23 名退休职工的生活补贴等费用，主要由公司福利费开支。

§ 5、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按照公司制定的章程和各项治理细则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规则》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重要的管理制度，新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与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重大事项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制度》、《长期投资审批暂行规定》、《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制度》等管理制度，使公司的规范化管理水平有了明显提升。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治理状况简述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已经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能够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在会场的选择上尽可能地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表决权。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董事选举的累积投票制度，并严格按照该制度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司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成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在报告期内成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公司尚未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已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目前尚未建立董事、监事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独立董事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领取津贴；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经理人员实行年薪制，使其年薪收入与经营业绩直接挂钩。

6、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已经制定了《信息披露规则》；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努力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

8、公司已经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指定了相关部门专项从事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在公司网站上设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姓 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张乐鸣	8	6	2	0	
陈一红	8	8	0	0	
徐子健	8	4	4	0	
王爱武	8	8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分开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完全分开，公司的人员独立、财务独立、资产完整、机构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在业务方面，控股股东主要从事国有资产管理、项目投资等，与公司的业务没有关联。

2、在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由公司独立拥有；公司的采购和销售系统由公司独立拥有。

3、在人员、机构方面，公司在机构设置、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总裁、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

4、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帐户的情况。

四、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机制情况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机制按公司四届董事会三次会议通过的公司经营管理者年薪制考核办法执行。

§ 6、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有关情况如下：

1、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5 年 4 月 22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2、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5 年 6 月 17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6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3、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5 年 9 月 16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9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4、公司 200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5 年 11 月 29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1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 7、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3 亿元，比上年减少 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出口减少和医药板块企业的股权出让。由于公司最近几年对资产回报率不高的企业进行出让和对经营不善企业进行清理和关闭，公司的利润来源不断向热电生产供应、房地产开发和国际贸易业务方面集中。利润来源的前三名排序为热电公司、建设开发公司和进出口公司。

（1）热电生产和供应业务：子公司开发区热电公司经过近几年连续三期的技术改造和扩容，年发电和供热能力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特别是今年青峙供热管廊的建成和西线供热管线的完善，有力地促进了该公司市场的拓展和新用户的开发。该公司 2005 年全年发电量达到 31452 万度，供汽量首次突破 100 万吨，分别比去年增长 34.1%和 21.7%。

（2）房地产开发业务：子公司建设开发公司 2005 年重点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有宁波市的天一家园五期、天水家园一期、天合家园和金港华庭，南昌的秀泊经典，温州的天和家园等。报告期内共完成施工房屋建筑面积 65 万平方米，竣工房屋建筑面积 17 万平方米。上述房产项目的工程建设进度、（预）销售和资金回笼情况正常。

（3）国际贸易业务：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完成进出口总额 26728 万美元，其中出口 21895 万美元，进口 4833 万美元。其中出口比上期减少 23.2%，主要系国际贸易市场的变化所致。由于该公司提高了自营出口的比例，降低内部各项管理成本，盈利能力仍呈增长态势。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1) 分行业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单位：万元人民币）

行 业	主营业务收入	比重 (%)	主营业务利润	比重 (%)
基础设施业	2482	0.79	1168	4.32
房地产业	44862	14.34	9213	34.08
工业	29090	9.30	7140	26.41
批发及零售贸易业	233749	74.71	7535	27.88
餐饮服务业	2712	0.87	1975	7.31
合计	312895	100.00	27031	100.00

(2) 分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单位：万元人民币）

地 区	主营业务收入	比重 (%)	主营业务毛利	比重 (%)
浙江省内	121539	38.84	19113	63.39
浙江省外	191356	61.16	11040	36.61
合 计	312895	100.00	30153	100.00

(3) 主要行业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主营业务利润率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2004年
房地产业	44862	16718	32990	11153	20.54	27.23
批发及零售贸易业	233749	372338	226168	361298	3.22	2.91

变动情况说明：

①本年度房地产业的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系本年建设开发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南昌金昌利实现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②本年度批发及零售贸易业的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大幅减少主要系本年进出口贸易额较上年减少7.5亿元及已转让的医药板块企业其上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7.0亿元并入了本公司共同影响所致。

(4) 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销售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单位：万元人民币）

产品名称	产品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成本		毛利率(%)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2004年
电、热	28159	21516	21095	17615	25.09	18.13
商品房	44076	15990	32779	10972	25.63	31.38

变动情况说明：

①本年度电、热销售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子公司热电公司西线热网及三期技改扩建完成，产能获得提高。

②本年度商品房销售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间接控股子公司南昌金昌利实现1.75亿元销售收入。

(5)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9.11%，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8.64%。

3、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原因分析：（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营业费用	6484	9925	-3441	-34.68
所得税	6238	3332	2906	87.24

变动情况说明：

①本年营业费用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动的原因主要是本年子公司进出口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减少因而营业费用随之降低，此外上年数包括已转让的医药板块企业的上半年发生额。

②本年所得税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动的原因主要是本年间接控股子公司天水置业及其控股的南昌金昌利公司预缴和缴纳的所得税增加所致。

4、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分析（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变动值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3	2914	13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0	-566	24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24	-21253	-10771

重大变动的主要原因：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加主要系房地产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入量增加。

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水置业及金昌利纳入合并所产生的增量资金。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归还的银行借款较上年增加。

5、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公司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及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总计	净利润	持股比例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	电力、蒸气的生产和供应	14000	32064	2336	95.00%
宁波联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租赁、汽车修理、汽车配件、五金工具的批发零售，汽车销售、中介。	900	3081	9	95.00%
宁波威家山俱乐部有限公司	保龄球场、健身房及其他配套服务	135USD	965	-19	63.00%
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建筑业	10000	103557	1685	85.00%
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国际贸易	2000	52148	1075	85.00%

（2）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	28159	6814	2336
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6698	4671	1685
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13997	7176	1075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发展所面临的主要内外部挑战和制约

公司热电生产和供应业务，随着国家近年来对电力机组建设的巨大投入，电力产出能力大大提高，电力供应紧缺状况有所缓解，全社会总体的电力供求也日趋平衡；而另一方面燃煤的价格波动剧烈，这无疑是对热电公司如何面对市场和进一步提高热电生产效率的一个考验。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面临本地区土地价格持续上扬，公司可供开发的土地储备不足，房产销售市场的不确定性以及资金融通难度增大等困难。

公司国际贸易业务，随着人民币汇率不断走强，以及贸易对象国非关税壁垒设限增加等因素，公司一般贸易出口增长的空间越来越小。

2、公司发展机遇和对策

公司将在继续寻找新的发展项目和利润增长点的同时，做强现有的优势产业。具体包括：热电公司计划投资 9000 多万元对运行了十多年的一期工程进行更新改造，从而提高供热能力，同时根据季节和用户需求平衡供电与供热比例，以适应市场的不断变化。热电公司还将试图通过投资控股周遍或外地小型热电企业，输出管理和技术，获取更好的回报。建设开发公司准备在详细周密的市场调研基础上，实施本地或周边有潜力地区的土地储备，并择机拓展房地产新业务。进出口公司拟加快出口基地的建设、开拓大宗货物代理进口和外经业务。此外，戚家山宾馆将在近期内完成四星的升级改造、申评工作，以进一步提高竞争力。汽车销售服务公司将扩大销售汽车类型，在现有的 4S 站基础上，增加新品牌。

二、公司投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元月 28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2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5 年 3 月 10-11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3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1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22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05 年 5 月 27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5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6、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5 年 8 月 12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8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7、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0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8、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05 年 12 月 8-9 日召开，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2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董事会在 2005 年 6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公司 2004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于 2005 年 6 月 15 日完成红利发放。

根据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完成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修订工作。

根据公司 200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完成了公司章程的修订工作。

四、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本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 39,428,881.33 元。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以本年度净利润为基数，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3,942,888.13 元，提取 10%的法定公益金 3,942,888.13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1,543,105.07 元；加上年末未分配利润-23,672,872.88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870,232.19 元。本公司本年度拟以 2005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计 6,048,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822,232.19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8、监事会报告

2005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维护股东权益。监事会成员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决策提出建设性意见，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经理的行为等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检查，为公司健康发展起了积极作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四次会议：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05 年 3 月 9 日在宁波开发区威家山宾馆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4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单亮主持，会议形成如下决议：会议讨论通过了监事会 2004 年工作报告，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04 年股东大会审议；会议讨论了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0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 200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21 日在宁波开发区威家山宾馆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4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单亮主持，会议形成如下决议：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修订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会议讨论了公司 2004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5 年 8 月 11 日晚在宁波松兰山海景大酒店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4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会议讨论了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4、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05 年 10 月 25 日晚在宁波大酒店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4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会议讨论了公司 2005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年度公司依法运作情况。2005 年，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真实、准确、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并按有关规定建立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董事、总裁经营班子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公司 2005 年的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认为公司 2005 年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对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05 年审计报告和审计意见不表示异议。

3、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公司向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供热已构成关联交易，交易价格与其他非关联方同类用户基本一致，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 9、重要事项

一、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因本公司董事长何大元先生同时兼任了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阳公司）的副董事长一职，子公司热电公司在本年度向该公司试供热（蒸汽）的业务构成了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为：公司子公司热电公司于 2003 年 7 月与丽阳公司签订了《供用热合同书》。合同主要内容为：（一）当丽阳公司试生产时，热电公司向其试供热（蒸汽）；当丽阳公司正式投产后，热电公司向其提供常年供热（蒸汽）。（二）蒸汽价格为：5kg/cm²G 蒸汽为 86 元/吨，20kg/cm²G 蒸汽为 107 元/吨；当根据宁波市物价局相关文件将来蒸汽价格发生变化时，5kg/cm²G 蒸汽的价格按相关规定价格的 86/90 折扣计费，20kg/cm²G 蒸汽的价格按相关规定价格的 107/110 折扣计费。2005 年 6 月，丽阳公司进行试生产，热电公司按合同向其开始试供热（蒸汽）。截止 2005 年 12 月底，实际供热（蒸汽）量为 5.5 万吨，约占热电公司全年供热（蒸汽）量的 5.5%；平均单价为每吨 146.90 元人民币，交易金额为 808 万元。热电公司向丽阳公司的供热价格与其向其他非关联方的供热价格基本一致。

2、本年度公司无资产、股权转让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3、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及担保事项：

(1)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无债权、债务往来。

(2)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担保事项详见“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中的重大担保事项，其形成原因系履行本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担保的相关决议。由于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没有明显迹象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对公司的经营成果无影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影响极小。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本年度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本年度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3、重大担保事项：（金额单位：万元）

(1) 报告期已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金额		协议签署日	担保期限		
	人民币	美元				
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5,000		2004-6-11	2004-6-11	至	2005-6-11
	10,000		2004-3-2	2005-1-3	至	2005-3-1
	** 9,000		2004-4-6	2005-2-8	至	2005-9-6
	2,000		2004-9-21	2004-9-21	至	2005-9-20
小计	26,000					
宁波联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0		2004-8-16	2004-8-16	至	2005-2-16
	250		2004-9-21	2004-9-21	至	2005-3-21
	150		2004-10-14	2004-10-14	至	2005-4-14
	150		2004-11-12	2004-11-12	至	2005-5-11
	150		2004-12-7	2004-12-7	至	2005-6-7
	50		2004-12-15	2004-12-15	至	2005-6-7
	300		2004-12-15	2004-12-15	至	2005-6-15
	250		2005-2-18	2005-2-18	至	2005-8-18
	250		2005-4-1	2005-4-1	至	2005-10-1
	150		2005-4-18	2005-4-18	至	2005-10-18
	150		2005-5-12	2005-5-12	至	2005-11-12
	200		2005-6-13	2005-6-13	至	2005-12-13
小计	2,300					
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	150		2005-9-29	2005-9-29	至	2005-12-29
小计	150					
宁波保税区燕联贸易有限公司 ***		8.77	2005-1-6	2005-1-6	至	2005-2-4
		12.88	2005-1-20	2005-1-20	至	2005-3-14
		17.17	2005-1-20	2005-1-20	至	2005-3-28
		17.33	2005-1-20	2005-1-20	至	2005-3-28
		9.91	2005-3-1	2005-3-1	至	2005-4-5
		25.25	2005-1-6	2005-1-6	至	2005-4-11
		6.42	2005-4-11	2005-4-11	至	2005-4-28
		5.10	2005-3-24	2005-3-24	至	2005-5-8

		10.35	2005-4-11	2005-4-11	至	2005-5-8
		11.95	2005-4-11	2005-4-11	至	2005-6-16
		2.51	2005-4-26	2005-4-26	至	2005-6-22
		18.38	2005-4-29	2005-4-29	至	2005-8-2
		9.78	2005-4-29	2005-4-29	至	2005-8-5
小计		155.79				
合计	28,450	155.79				

(2)、报告期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金额	协议签署日	担保期限		
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9,000	2005-1-7	2005-9-9	至	2007-9-8
	3,000	2005-11-30	2005-11-30	至	2006-11-30
	3,000	2005-11-30	2005-11-30	至	2007-11-28
	1,500	2005-12-22	2005-12-22	至	2006-12-4
小计	16,500				
宁波联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0	2005-7-7	2005-7-7	至	2006-1-7
	50	2005-7-7	2005-7-7	至	2006-1-7
	80	2005-10-31	2005-10-31	至	2006-4-30
	170	2005-10-31	2005-10-31	至	2006-4-30
	230	2005-11-11	2005-11-11	至	2006-5-11
	320	2005-11-23	2005-11-23	至	2006-2-23
	200	2005-12-13	2005-12-13	至	2006-3-13
小计	1,30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 2,500	2004-7-9	2004-7-9	至	2007-7-8
小计	2,500				
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	1,000	2005-12-21	2005-12-21	至	2006-6-20
	1,950	2005-9-29	2005-9-29	至	2006-3-29
	2,000	2005-11-30	2005-11-30	至	2006-5-30
小计	4,950				
合计	25,250				

注：①上述担保的类型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②上述担保（除对带***的公司和对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的决策依据均是本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 2005 年度担保额度的决议；对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决策依据是本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追加 2005 年度公司担保额度的决议。

③上述担保的对象（除带***的公司）均为本公司持股 51%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④带*的为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带**的为本公司和银行签定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带***的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持股 50%的公司提供的担保，决策依据是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同意为其提供担保的董事会决议。

⑤报告期末，公司对子公司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未降至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公司 2005 年度担保额度的决议中所要求的 4200 万元的额度。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6900 万元人民币、155.79 万美元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525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25250 万元人民币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2.3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21450 万元人民币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21450 万元人民币

五、经征询公司相关股东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计划安排，公司力争在 2006 年 6 月底前进入股权分置改革程序。

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05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续聘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续聘期一年。本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该会计师事务所的 200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并承担了 10 万元的审计人员差旅费。200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40 万元应付未付。此外，本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该会计师事务所 2005 年三季度报告财务审计费用 30 万元及 2004 年更正后年报财务审计费用 10 万元。公司无支付给该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以外的其它费用。2004 年度公司支付给该会计师事务所 2003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40 万元，并承担了 10 万元的审计人员差旅费。截止 2005 年底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5 年。

截止 2004 年度，为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夏执东、张福建已连续提供审计服务满 4 年，根据相关规定，本年度由楼敏替换夏执东为本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

七、本年度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未有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中国证监会宁波监管局于 2005 年 8 月 8 日至 11 日对本公司进行了巡回检查，并于 2005 年 10 月 10 日下达了《关于要求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于 200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巡回检查问题的整改报告》（详见 2005 年 10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现将截止报告期末的整改情况简要说明如下：

1、关于完善法人治理机构问题，公司于报告期内成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设立了公司内审机构，建立了内审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尚待成立。

2、关于完善公司相关管理制度问题，公司于报告期内修订并通过了《总裁工作规则》；制定了《长期投资审批暂行规定》和《关联交易制度》，并在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通过。

3、整改通知中指出的有关股东方所推荐的副总裁的劳动人事关系尚在所推荐单位的事项，公司于报告期内已向相关股东方的人事部门发函告知。

4、对于个别固定资产未办妥更名手续、未办妥产权过户手续及尚未取得产权证明等问题，公司已于报告期内完成部分工作，尚未完成的正在积极办理当中。

5、关于有关关联方占用资产问题，报告期内，宁波开发区联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已经改制，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亦已与其签订了房产租赁合同；公司关联方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公司已经迁址，不再在公司联合大楼办公。

6、本公司的子公司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9 月末把对其子公司宁波天水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的 13064.5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作为重大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按有关规定计算股权投资差额和进行摊销。公司据此相应追溯调整了 2001 年至 2004 年年度的会计报表和合并会计报表的有关项目，并按相关要求公告了简化的公司更正后经审计的 2004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详见 2005 年 12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参资的宁波港青峙化工码头项目于 2005 年 3 月按计划试投产，并于 2005 年 8 月获得浙江省政府批复正式对外开放。该码头 2005 年装卸作业量 50.32 万吨。

2、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石油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2 月和 2005 年 11 月合计收到中国人民银行“中创”清算组债权本金 20%的清偿款，共计 937.316 万元。

3、报告期内，本公司以每股 1.81 元的价格受让宁波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800 万股股份，占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40%，转让总价为 1448 万元。详情请见 2005 年 4 月 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该项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05 年 5 月 25 日完成，相关股权转让款也已结清。

4、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每股 7.0535 元的价格受让浙江玉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宁波天水置业有限公司 60 万股股份，占宁波天水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2%，转让总价为 423.21 万元。详情请见 2005 年 4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该项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05 年 5 月 8 日完成，相关股权转让款也已结清。至此，子公司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宁波天水置业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由原先的 49%增加到 51%。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香港恒源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为暂定名，以登记核准的为准）的议案。2005 年 6 月 27 日，拟设公司经香港公司注册处批准，名称变更为“香港中佳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6、公司与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 2 日签订了《关于结清股权转让余款的协议书》，并在同日与该公司完成了对股权转让余款和期间损益款的结清手续。详情请见 2005 年 11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7、子公司宁波联合集团电器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9 月召开了股东会会议，决定该公司依法进行清算、解散，清算程序已于 2005 年 4 季度启动。该公司注册资金

2953 万元，其中本公司占 86.96%，宁波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占 13.04%。由于报告期末本公司对该公司的长期投资余额已减至零，且已没有任何形式的担保义务，解散该公司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指标影响较小。

8、2005 年 12 月 9 日，子公司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造船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船舶出口代理协议》，进出口公司作为出口代理商加入浙江造船公司与德国 CONTI 60, Container Schiffahrts-GmbH & Co.KG Nr.1 签订的 4250 箱集装箱船建造合同。

根据该代理协议的约定，进出口公司承担的义务主要有：

(1)代理出口该船和代理进口该船建造所需的物资及办理有关的进出口贸易手续，协助浙江造船公司与买方进行商务联系；

(2) 申请并取得 4004 万美元及其所产生的利息的预付款还款保函；

(3) 向银行通过进口押汇方式申请并取得不超过 500 万美元的流动资金；

(4) 作为船舶建造方之一，与浙江造船公司共同履行《集装箱船建造合同》，并为浙江造船公司在《集装箱船建造合同》中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集装箱船建造合同》载明的总标的额为 5720 万美元。

浙江造船公司承担的义务主要有：

(1) 负责《集装箱船建造合同》项下的船舶设计、建造、国内外物资采购；

(2) 作为《集装箱船建造合同》建造方主体，承担该合同项下建造方的全部责任和风险，除非可归咎于进出口公司的过错，承担《集装箱船建造合同》项下的商务风险；

(3) 负责按与开证银行所制定的进口开证、进口押汇计划进行付汇；

(4) 为进出口公司依据《船舶进出口代理协议》申请并取得的预付款还款保函提供担保，并为进出口公司依据《船舶进出口代理协议》申请并取得的预付款还款保函、进口开证、进口押汇提供反担保及用在建船舶抵押。

进出口公司在该项业务中可获代理费为 77.22 万美元，由浙江造船公司按船舶建造、交付进度分期支付。

根据协议，子公司进出口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8 日向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申请为德国 CONTI 60, Container Schiffahrts-GmbH & Co.KG Nr.1 开具了总额为 4004 万美元的预付款还款保函。此保函由浙江造船公司提供担保。

详情请见 2006 年 2 月 28 日、3 月 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九、期后事项：

1、2006 年 1 月 27 日，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石油有限公司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关闭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清算组《关于原中创公司债务最终清偿的通知》。该通知称：“依据清算组与各债权人协商并经中国人民银行确认的债务清偿方案，上述可用于债务清偿分配的资金用于清偿除中国人民银行和四家国有商业银行以外的其它债权人，其它债权人的实际受偿率是 77.97%。”“经清算组确认，你单位（指石油公司）债权本金为人民币 46,865,800.00 元，已受偿的金额为人民币 14,059,740.00 元，最终还可受偿的金额为人民币 22,481,524.26 元。”石油公司已于 2006 年 2 月 8 日收到上述剩余受偿资金 22,481,524.26 元。

2、2006 年 3 月 3 日，进出口公司与浙江造船公司签订了合同号为 CBNB / ZJB05-137 的《船舶进出口代理协议》。详情请见 2006 年 3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 10、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附后）
- 二、会计报表
 - 1、比较式资产负债表（附后）
 - 2、比较式利润及利润分配表（附后）
 - 3、现金流量表（附后）
- 三、会计报表附注（附后）

§ 11、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以上备查文件完整备置于公司所在地。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何大元

二〇〇六年三月十七日

审 计 报 告

天 华 审 字 (2006) 第 072—01 号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联合”）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5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2005 年度的利润分配表及合并利润分配表以及 2005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宁波联合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程序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宁波联合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2005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现金流量。

天 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中 国 注 册 会 计 师 张福建

中 国 注 册 会 计 师 楼 敏

中 国 · 北 京

二 零 零 六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资 产 负 债 表(合并)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527, 408, 632. 70	446, 011, 277. 52
短期投资	六. 2	500, 010. 00	-
应收票据	六. 3	5, 311, 127. 78	14, 101, 325. 31
应收股利	六. 4	2, 437, 500. 00	2, 747, 100. 90
应收利息		-	-
应收账款	六. 5	180, 694, 634. 70	176, 246, 518. 14
其他应收款	六. 6	348, 112, 076. 52	73, 037, 252. 11
预付账款	六. 7	549, 418, 472. 60	155, 678, 028. 40
应收补贴款	六. 8	40, 459, 777. 29	44, 216, 916. 17
存货	六. 9	1, 546, 991, 704. 94	968, 168, 001. 45
待摊费用	六. 10	81, 353. 11	76, 794. 8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其它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 201, 415, 289. 64	1, 880, 283, 214. 8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六. 11	223, 395, 341. 90	221, 815, 660. 31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223, 395, 341. 90	221, 815, 660. 31
其中: 合并价差		84, 573, 543. 86	209, 282. 4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六. 12	488, 181, 418. 37	393, 590, 455. 68
减: 累计折旧	六. 12	151, 142, 584. 26	128, 475, 229. 75
固定资产净值	六. 12	337, 038, 834. 11	265, 115, 225. 93
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六. 12	2, 098, 693. 76	2, 126, 599. 86
固定资产净额		334, 940, 140. 35	262, 988, 626. 07
工程物资		257, 303. 09	120, 736. 82
在建工程	六. 13	64, 281, 265. 64	115, 753, 583. 71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399, 478, 709. 08	378, 862, 946. 60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			
无形资产	六. 14	15, 597, 227. 76	18, 794, 994. 46
长期待摊费用	六. 15	-	682, 492. 94
其它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合计		15, 597, 227. 76	19, 477, 487. 40
递延税款:			
递延税款借项		-	-
资产总计		3, 839, 886, 568. 38	2, 500, 439, 309. 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 产 负 债 表（合并续）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 16	331,000,000.00	545,000,000.00
应付票据	六. 17	167,940,000.00	121,300,000.00
应付账款	六. 18	312,980,131.60	269,185,710.01
预收账款	六. 19	1,400,832,227.71	165,224,537.24
应付工资	六. 20	40,272,540.74	35,413,405.12
应付福利费		7,425,407.49	6,420,447.08
应付股利		-	-
应交税金	六. 21	-44,684,829.10	15,114,383.22
其他应交款	六. 22	8,680,593.89	4,892,824.43
其他应付款	六. 23	253,544,119.63	263,245,756.47
预提费用	六. 24	22,853,386.31	42,342,180.82
预计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六. 25	120,000,000.00	-
其它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620,843,578.27	1,468,139,244.39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六. 26	394,580,025.00	150,081,737.5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其它长期负债		-	-
长期负债合计		394,580,025.00	150,081,737.50
递延税款：			
递延税款贷项		-	-
负债合计		3,015,423,603.27	1,618,220,981.89
少数股东权益		42,722,483.72	50,627,135.88
股东权益：			
股本	六. 27	302,400,000.00	302,4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	-
股本净额		302,400,000.00	302,400,000.00
资本公积	六. 28	404,144,101.05	399,070,739.53
盈余公积	六. 29	167,716,379.03	149,897,019.64
其中：公益金	六. 29	77,532,044.33	70,277,961.81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70,131,950.48	-
未分配利润	六. 30	-22,388,048.21	-19,776,567.75
其中：拟分配的现金股利		6,048,000.00	30,240,000.00
股东权益合计		781,740,481.39	831,591,191.4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839,886,568.38	2,500,439,309.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合并)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一、 主营业务收入	六.31	3,128,951,992.79	4,229,615,008.31
减: 主营业务成本	六.31	2,827,426,139.75	3,959,767,845.4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六.32	31,218,891.65	16,324,280.40
二、 主营业务利润		270,306,961.39	253,522,882.51
加: 其它业务利润	六.33	447,046.25	2,531,074.91
减: 营业费用	六.34	64,835,250.82	99,251,615.96
管理费用	六.35	89,042,381.37	110,980,651.59
财务费用	六.36	2,063,205.72	2,944,750.41
三、 营业利润		114,813,169.73	42,876,939.46
加: 投资收益	六.37	-1,380,516.65	16,493,043.52
补贴收入		-	-
营业外收入	六.38	514,228.86	443,723.62
减: 营业外支出	六.39	7,407,524.36	5,385,687.52
四、 利润总额		106,539,357.58	54,428,019.08
减: 所得税	六.40	62,379,874.74	33,315,713.79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14,272,955.14	-4,422,077.49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2,942,353.63	-4,095,431.42
五、 净利润		42,828,881.33	29,629,814.20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1,979,559.15	36,600,139.09
2、自然灾害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	-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	-
5、债务重组损失	-	-
6、其他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分 配 表（合并）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净利润		42,828,881.33	29,629,814.2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7,157,570.15	9,011,473.66
其他转入		-	-
二、可供分配利润		25,671,311.18	38,641,287.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65,276.87	5,710,721.53
提取法定公益金		7,254,082.52	4,323,134.08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三、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7,851,951.79	28,607,432.25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240,000.00	48,384,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四、未分配利润		-22,388,048.21	-19,776,567.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合并)

项 目		注 释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00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9,559,949.17
收到税费返还			208,522,366.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96,814.79
现金流入小计			3,812,879,130.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6,695,421.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867,513.67
支付的各种税费			145,194,936.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153,988,164.35
现金流出小计			3,646,746,03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33,094.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3,854,886.93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58,554,886.9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681,412.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2,634.7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225,962,819.09
现金流入小计			296,131,753.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8,917,427.2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712,1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60,629,52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02,226.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03,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726.88
现金流入小计			1,304,208,726.8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5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1,446,692.52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4,0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1,624,446,69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237,965.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397,355.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合并续)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005 年度

项 目	
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828,881.33
加: 少数股东本期收益	14,272,955.14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1,020,315.00
固定资产折旧	28,527,918.70
无形资产摊销	3,197,766.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2,492.94
待摊费用减少(减: 增加)	-4,558.23
预提费用增加(减: 减少)	-19,488,794.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4,031,205.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3,431.10
财务费用	5,486,457.97
投资损失(减: 收益)	1,380,516.65
递延税款贷项(减: 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578,813,820.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691,774,153.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1,337,704,832.96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2,942,35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33,094.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股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7,408,632.7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46,011,277.5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397,355.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合并）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本年核销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31,170,354.94	31,058,104.56	不适用	-	-	-	62,228,459.50
其中：应收账款	23,025,104.70	494,235.18	不适用	-	-	-	23,519,339.88
其他应收款	8,145,250.24	30,563,869.38	不适用	-	-	-	38,709,119.62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	-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
债券投资	-	-	-	-	-	-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5,395,658.09	-	-	9,883.46	-	9,883.46	5,385,774.63
其中：库存商品	5,395,658.09	-	-	9,883.46	-	9,883.46	5,385,774.63
原材料	-	-	-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4,400,000.00	-	-	-	-	-	4,400,000.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4,400,000.00	-	-	-	-	-	4,4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	-	-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126,599.86	-	-	27,906.10	-	27,906.10	2,098,693.7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26,599.86	-	-	27,906.10	-	27,906.10	2,098,693.76
机器设备	-	-	-	-	-	-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其中：专利权	-	-	-	-	-	-	-
商标权	-	-	-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 产 负 债 表(母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0,797,424.52	193,838,466.05
短期投资		-	-
应收票据		-	200,000.00
应收股利		32,937,500.00	35,649,600.90
应收利息		-	-
应收账款	七、1	7,754,486.40	9,412,759.55
其他应收款	七、2	312,680.70	67,691,680.72
预付账款		6,215,386.97	4,769,074.82
应收补贴款		-	-
存货		133,882,070.36	144,963,776.36
待摊费用		-	63,461.5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其它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31,899,548.95	456,588,819.9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七、3	412,466,819.72	378,876,615.36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412,466,819.72	378,876,615.3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119,130,365.57	109,459,091.50
减:累计折旧		40,394,238.24	36,988,239.93
固定资产净值		78,736,127.33	72,470,851.5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98,693.76	2,126,599.86
固定资产净额		76,637,433.57	70,344,251.71
工程物资		-	-
在建工程		88,669.41	10,700.00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76,726,102.98	70,354,951.71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			
无形资产		5,574,029.02	8,509,870.05
长期待摊费用		-	635,825.59
其它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合计		5,574,029.02	9,145,695.64
递延税款:			
递延税款借项		-	-
资产总计		926,666,500.67	914,966,082.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 产 负 债 表（母公司续）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票据		23,800,000.00	21,000,000.00
应付账款		21,969.00	161,275.18
预收账款		13,998,380.42	10,917,233.75
应付工资		28,105,023.84	26,251,171.47
应付福利费		4,218,911.34	4,166,310.64
应付股利		-	-
应交税金		584,491.16	756,996.38
其他应交款		10,541.61	11,457.17
其他应付款		12,131,947.60	22,168,645.22
预提费用		-	-
预计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其它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82,871,264.97	85,433,089.81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其它长期负债		-	-
长期负债合计		-	-
递延税款：			
递延税款贷项		-	-
负债合计		82,871,264.97	85,433,089.81
股东权益：			
股本		302,400,000.00	302,4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	-
股本净额		302,400,000.00	302,400,000.00
资本公积		404,144,101.05	399,070,739.53
盈余公积		129,380,902.46	121,495,126.20
其中：公益金		64,435,019.27	60,492,131.14
未分配利润		7,870,232.19	6,567,127.12
其中：拟分配的现金股利		6,048,000.00	30,240,000.00
股东权益合计		843,795,235.70	829,532,992.8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926,666,500.67	914,966,082.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母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一、 主营业务收入	七、4	136,916,776.78	177,712,846.68
减: 主营业务成本	七、4	97,288,301.16	119,575,710.9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820,281.89	2,207,077.81
二、 主营业务利润		37,808,193.73	55,930,057.90
加: 其它业务利润		365,193.76	291,635.66
减: 营业费用		11,971,318.02	10,994,630.79
管理费用		35,747,949.98	52,812,929.12
财务费用		-960,876.14	-604,331.13
三、 营业利润		-8,585,004.37	-6,981,535.22
加: 投资收益	七、5	48,794,162.37	41,895,787.33
补贴收入		-	-
营业外收入		53,490.60	159,946.92
减: 营业外支出		833,767.27	924,842.22
四、 利润总额		39,428,881.33	34,149,356.81
减: 所得税		-	4,793,890.55
五、 净利润		39,428,881.33	29,355,466.26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5年度	2004 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794,991.06	30,116,528.08
2、自然灾害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	-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	-
5、债务重组损失	-	-
6、其他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分 配 表（母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净利润		39,428,881.33	29,355,466.2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567,127.12	31,466,754.12
其他转入		-	-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45,996,008.45	60,822,220.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42,888.13	2,935,546.63
提取法定公益金		3,942,888.13	2,935,546.6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三、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38,110,232.19	54,951,127.12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240,000.00	48,384,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四、未分配利润		<u>7,870,232.19</u>	<u>6,567,127.12</u>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母 公 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645,424.27
收到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8,112.20
现金流入小计	159,033,536.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080,443.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67,341.09
支付的各种税费	3,897,532.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5,121.41
现金流出小计	145,630,43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3,098.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8,554,886.9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0,264,411.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3,712.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100,423,010.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507,707.5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4,48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25,987,707.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35,303.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38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879,443.0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410,879,44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79,443.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58,958.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母公司续)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005 年度

项 目	
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428,881.33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7,698,714.23
固定资产折旧	4,910,248.84
无形资产摊销	2,935,841.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5,825.59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3,461.55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29,535.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3,874.96
财务费用	639,443.02
投资损失(减:收益)	-48,794,162.37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1,081,706.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329,709.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0,386,866.54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3,098.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股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0,797,424.5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838,466.0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6,958,958.47</u>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母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合计	年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本年核销数		
一、坏账准备合计	10,177,082.37	-	不适用	-	-	7,670,808.13	2,506,274.24
其中：应收账款	2,655,784.52	-	不适用	-	-	184,252.58	2,471,531.94
其他应收款	7,521,297.85	-	不适用	-	-	7,486,555.55	34,742.30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	-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
债券投资	-	-	-	-	-	-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5,385,774.63	-	-	-	-	-	5,385,774.63
其中：库存商品	5,385,774.63	-	-	-	-	-	5,385,774.63
原材料	-	-	-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4,400,000.00	-	-	-	-	-	4,400,000.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4,400,000.00	-	-	-	-	-	4,4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	-	-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126,599.86	-	-	27,906.10	-	27,906.10	2,098,693.7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26,599.86	-	-	27,906.10	-	27,906.10	2,098,693.76
机器设备	-	-	-	-	-	-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其中：专利权	-	-	-	-	-	-	-
商标权	-	-	-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简介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1994年3月经宁波市体改委批准成立。1996年6月，根据国务院国发（1995）17号文的精神，本公司对非经营性资产进行了分离。分离后，本公司更名为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30200100156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7年3月31日和4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字（1997）第72号文、第73号文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上字（1997）012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高新技术项目及产品投资、开发、生产、能源、交通、通讯项目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制度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原则及计价基础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年度内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均按当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市场汇价的中间价（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份终了，货币性项目中的非本位币余额按当日市场汇价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合人民币差额，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坏账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认标准：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下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应确认为坏账：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 (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而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

3. 本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的10%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可对该项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在建开发土地、开发成本）、产成品（完工开发土地、开发产品）、库存商品及出租开发产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存货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成本核算采用品种法核算产品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主营业务成本。

3.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4. 出租开发产品于出租合同、协议签定时，按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计价，并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本公司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存货跌价准备系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预计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九）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发放但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入账。于短期投

资处置时，按收到的处置收入与短期投资账面余额或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决算日，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并按投资总成本高于总市价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如果某项短期投资比重占整个短期投资 10%及以上，则以单项投资为基础计算并确定计提的跌价准备。

（十）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其采用下列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公司权益性资本不足 20%时，以成本法核算；拥有被投资公司权益性资本 20%至 50%时，以权益法核算；拥有被投资公司权益性资本 50%以上时，采用权益法核算并对会计报表予以合并。

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方法：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借方差额一般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贷方差额一般按不低于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自财政部财会[2003]10 号文发布之后发生的股权投资差额，借方差额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贷方差额记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科目。

长期债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各项附加费用，以及支付的自发行日起至债券购入日止的应计利息后的余额作为实际成本计价。

长期债权投资溢价和折价的摊销方法：在债券存续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决算日，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则逐项按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十一）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的标准为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在 2,000.00 人民币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二年的物品。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率(原价的 4%)，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5 年	3.2-2.13%
机器设备	5-12 年	19.2-8%
运输设备	4-10 年	24-9.6%
其 他	8-10 年	12-9.6%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于决算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由于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其中，对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或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或虽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或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十二）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与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汇折算差额，在该项资产交付使用之前，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在建工程于实际交付使用时转作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交付使用时按工程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于决算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由于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原因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有偿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以实际成本计价。土地使用权按有效使用年限分期摊销。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于决算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由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等原因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尚未发生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装潢修理费、房屋使用费等，按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五）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发生的借款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予以资本化，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开办费，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十六）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与销售有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标志，确认主营业务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收入的实现。

（十七）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十八）合并范围的影响

由于本公司的子公司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开发”）本期受让了对宁波天水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水置业”）的部分投资，本期合并范围增加了天水置业，2004 年天水置业与其下属子公司南昌金昌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昌利”）合并抵销往来款相应的坏账准备在本期报表中体现，增加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 2,618,997.60 元。

（十九）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巡回检查相关的甬证监发[2005]82 号通知要求，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本年将对天水置业的 130,645,000.00 元长期股权投资成本进行追溯调整，并按有关规定计算股权投资差额和进行摊销，相应追溯调整了本公司报表和合并会计报表的有关项目。

三、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系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和财会二字（1996）2 号《关于合并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等文件的规定，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和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合并各项目数额编制而成。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时，系以本公司所属各子公司于本年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和任意盈余公积中相对于本公司投资收益部分提取的数额，对本公司本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和任意盈余公积予以调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所有重大交易和往来款项均在会计报表合并时予以抵销。

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系根据本公司所属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数额减去本公司所拥有的份额计算确定。少数股东损益系根据本公司所属各子公司于本年度内实现的损益扣除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收益后的余额计算确定。

四、税项及其他：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

项 目	税 项	税 率
产品销售收入	增值税 *	17%
商品销售收入	增值税 *	17%、13%
材料销售收入	增值税 *	17%
工业性作业收入	增值税 *	17%
技术咨询收入	营业税	5%
租金收入	营业税	5%
餐饮服务收入	营业税	5%
交通运输收入	营业税	3%
房地产相关收入	营业税	5%

*应纳增值税额为销项税额减进项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交增值税额及营业税额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按应交增值税额及营业税额的 4%、3%计缴。

（二）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

（三）房产税

房产税系以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缴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计缴，税率为 12%。

（四）个人所得税

职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代扣代缴。

五、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一）附属机构

本公司实行内部独立核算的附属机构概况列示如下：

分公司名称	注册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营业务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威家山宾馆	1996. 10. 11	宁波开发区内	住宿、饮食、零售、客运服务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销售服务分公司	1997. 10. 15	宁波宁徐路 7 号	机电设备（含轿车）、金属材料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汽车维修、汽车实物租赁

（二）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拥有 50%以上的权益性资本的子公司概况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公司实际投资额	公司拥有 权益	经营范围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热电公司）		RMB 140,000,000.00		RMB 133,000,000.00	95.00%	热电生产、供应管理、相关技术服务及电热工程的安装维修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石油有限责任公司（石油公司）		RMB 37,500,000.00		RMB 24,375,000.00	65.00%	石油及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液化气、仓储运输
宁波联合集团电器有限公司（联合电器）		RMB 29,530,000.00		RMB 29,530,000.00	100.00%	电机、电器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宁波联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汽车销售）		RMB 9,000,000.00		RMB 8,550,000.00	95.00%	出租客运、普通货运、租赁客运、汽车修理
宁波戚家山俱乐部有限公司（戚家山俱乐部）		USD 1,350,000.00		RMB 4,543,378.39	63.00%	保龄球场、健身房及其他配套服务
宁波联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联合生物）		RMB 35,260,000.00		RMB 26,445,000.00	75.00%	饲料添加剂及饲料、保健品的开发、生产、销售
上海顺燃实业公司（上海顺燃）	*	RMB 5,000,000.00		RMB 4,200,000.00	84.00%	金属材料、化工原料、纺织原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设计有限公司（热电设计公司）	*	RMB 500,000.00		RMB 400,000.00	80.00%	工程勘察、城市公用设施的热网系统设计咨询
建设开发		RMB 100,000,000.00		RMB 85,000,000.00	85.00%	房地产经营、工程建筑
北京殷华激光快速成形与模具技术有限公司（殷华激光）		RMB 4,512,600.00		RMB 2,481,930.00	55.00%	生产销售快速成形设备、模具及制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
天水置业	*	RMB 30,000,000.00		RMB 15,300,000.00	51.00%	房地产经营、物业管理、建筑装璜、房地产中介
金昌利	*	RMB 16,800,000.00		RMB 11,760,000.00	70.00%	房地产开发及相配套的建筑材料
宁波联合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进出口股份）		RMB 20,000,000.00		RMB 18,200,000.00	91.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转口贸易、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宁波保税区埃希半导体材料仓储有限公司（埃希半导体）	*	RMB 2,400,000.00		RMB 1,608,000.00	67%	半导体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电子器件和器材、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出口加工、保税仓储

*均系间接投资形成的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投资者名称	投资比例
热电设计公司	热电公司	80%
上海顺燃	石油公司	84%
天水置业	建设开发	51%
金昌利	天水置业	70%
埃希半导体	进出口股份	67%

本公司间接控股的子公司——热电设计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占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合计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子公司当期净利润额中本公司所拥有的数额占本公司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均在 10%以下，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按财政部（1996）第 2 号文《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的规定，未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的子公司石油公司、联合电器正在进行清算，联合生物正在进行清理；本公司间接控股的子公司——上海顺燃已处于清算状态，未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的子公司殷华激光，由

于本公司无实质控制权，未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名称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热电设计公司	1, 126, 383. 53	-10, 324. 54	-319, 404. 37
殷华激光	11, 763, 939. 46	2, 130, 539. 46	228, 259. 85

本公司本期的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由于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本期受让了对天水置业的部分投资，本期合并范围增加了天水置业及其下属子公司金昌利，天水置业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合并利润表如下：

天水置业合并资产负债表（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 879, 633. 62	221, 032, 619. 09
短期投资	500, 010. 00	500, 010. 00
其他应收款	448, 839, 348. 39	364, 382, 973. 77
预付账款	334, 064, 877. 13	291, 270, 514. 44
存货	632, 656, 294. 92	452, 624, 532. 89
待摊费用	81, 353. 11	40, 961. 25
流动资产合计	1, 480, 021, 517. 17	1, 329, 851, 611. 4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48, 200. 00	3, 148, 200. 00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148, 200. 00	3, 148, 200. 0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7, 535, 837. 00	6, 202, 310. 50
减：累计折旧	1, 968, 660. 30	1, 302, 264. 75
固定资产净值	5, 567, 176. 70	4, 900, 045. 7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净额	5, 567, 176. 70	4, 900, 045. 75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5, 567, 176. 70	4, 900, 045. 75
资产总计	1, 485, 736, 893. 87	1, 337, 899, 857. 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5, 000, 000. 00	200, 000, 000. 00
应付账款	391, 806. 31	47, 041, 279. 70
预收账款	1, 359, 376, 421. 80	972, 704, 568. 80
应付工资	-	-
应付福利费	921, 602. 74	482, 601. 98
应交税金	-57, 068, 630. 24	-42, 989, 095. 57
其他应交款	-3, 660, 696. 20	-2, 260, 540. 21
其他应付款	28, 415, 907. 89	18, 937, 425. 25
预提费用	10, 884, 208. 14	674, 561. 2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 514, 260, 620. 44	1, 194, 590, 801. 20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39, 500, 000. 00	200, 000, 000. 00
长期负债合计	39, 500, 000. 00	200, 000, 000. 00
负债合计	1, 553, 760, 620. 44	1, 394, 590, 801. 20
少数股东权益	9, 966, 626. 31	1, 425, 754. 22
股东权益：		
股本	30, 000, 000. 00	30, 000, 000. 00

减：已归还投资	-	-
股本净额	30,000,000.00	30,000,000.00
盈余公积	2,989,305.23	-
其中：公益金	996,435.08	-
未分配利润	-110,979,658.11	-88,116,698.23
股东权益合计	-77,990,352.88	-58,116,698.23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485,736,893.87	1,337,899,857.19

天水置业合并利润表（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一、 主营业务收入	175,010,740.00	-
减：主营业务成本	123,434,786.73	-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0,500,644.41	-
二、 主营业务利润	41,075,308.86	-
加：其它业务利润	-	-
减：营业费用	1,939,027.08	4,772,256.40
管理费用	13,952,161.97	41,248,987.49
财务费用	-1,767,491.97	-1,483,950.40
三、 营业利润	26,951,611.78	-44,537,293.49
加：投资收益	1,394.33	-
补贴收入	-	-
营业外收入	41,619.57	5,460.00
减：营业外支出	56,370.00	125,403.08
四、 利润总额	26,938,255.68	-44,657,236.57
减：所得税	38,271,038.24	19,853,209.43
少数股东本期收益	8,540,872.09	-2,707,811.61
五、 净利润	-19,873,654.65	-61,802,634.39

（三）联营公司

本公司拥有 50%以下的权益性资本的联营公司概况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公司实际投资额	公司拥有		经营范围
			权益		
宁波保税区威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威达贸易)	RMB 600,000.00	RMB 160,000.00	26.66%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保税仓储
宁波保税区联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联丰贸易)	RMB 600,000.00	RMB 180,000.00	30%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保税仓储
宁波联合燕华化工经贸有限公司(燕华贸易)	RMB 10,000,000.00	RMB 3,960,000.00	39.60%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出口加工、保税仓储
宁波联合集团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进出口）	RMB 1,000,000.00	RMB 400,000.00	40%		国际贸易、保税仓储
宁波保税区安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安基国贸）	RMB 600,000.00	RMB 120,000.00	20%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出口加工、保税仓储
宁波联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联合物业)	RMB 3,600,000.00	RMB 1,440,000.00	40%		物业管理、房屋维修、房产中介、家政服务、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青峙化工)	USD 12,100,000.00	USD 3,025,000.00	25%		液体化工码头项目的筹建
上海大明置业有限公司(大明置业)	RMB 10,000,000.00	RMB 5,000,000.00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温州宁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宁联置业）	RMB 20,000,000.00	RMB 8,000,000.00	40%		房地产开发经营
浙江天景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天景旅游）	RMB 20,000,000.00	RMB 8,000,000.00	40%		实业投资、旅游项目投资、园林绿化管理、旅游景点开发、咨询业务
宁波联泰航运有限公司（联泰航运）	RMB 12,000,000.00	RMB 4,800,000.00	40%		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物运输的筹建
宁波绿源燃机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绿源燃机）	RMB 10,000,000.00	RMB 3,000,000.00	30%		天然气、天然气发电及热电项目投资

六、合并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金额单位：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38,071.33	54,847.41
银行存款	372,743,033.54	361,741,732.94
其他货币资金	154,527,527.83	84,214,697.17
合 计	<u>527,408,632.70</u>	<u>446,011,277.52</u>

2. 短期投资及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 短期投资及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明细情况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股权投资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债券投资	-	-	-	-
其中：国债投资	-	-	-	-
其他投资	500,010.00	-	-	-
合 计	<u>500,010.00</u>	<u>-</u>	<u>-</u>	<u>-</u>

(2) 其他投资系本公司的子公司金昌利购买的博时主题行业基金。

(3) 短期投资变现无重大限制。

3. 应收票据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	5,311,127.78	14,101,325.31
商业承兑	-	-
合 计	<u>5,311,127.78</u>	<u>14,101,325.31</u>

4. 应收股利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2,437,500.00	2,437,500.00
宁波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309,600.90
合 计	<u>2,437,500.00</u>	<u>2,747,100.90</u>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 龄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6,989,536.24	81.77%	16,698,953.62	192,765,559.73	96.74%	19,276,555.98
1-2 年	31,748,450.39	15.55%	3,174,845.04	1,037,814.55	0.52%	103,781.45
2-3 年	7,739.39	0.003%	773.94	13,687.40	0.01%	1,368.74
3 年以上	5,468,248.56	2.677%	3,644,767.28	5,454,561.16	2.73%	3,643,398.53
合 计	<u>204,213,974.58</u>	<u>100.00%</u>	<u>23,519,339.88</u>	<u>199,271,622.84</u>	<u>100.00%</u>	<u>23,025,104.70</u>

(2)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欠款前五位的单位明细如下：

欠 款 单 位	余额	款项性质	比例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联能贸易有限公司	27,511,615.41	货款	13.47%
宁波宁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667,300.00	货款	13.06%
宁波大榭开发区宝业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18,941,056.00	货款	9.28%
宁波神鸽椅业有限公司	5,050,000.00	货款	2.47%
广州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4,620,000.00	货款	2.26%
合计	<u>82,789,971.41</u>	货款	<u>40.54%</u>

(3)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4)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项 目	余 额	计提比例	原 因
北京古桥电器公司	3,622,325.26	50%	执行困难
宁波保税区嘉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32,235.90	100%	资不抵债
合 计	5,454,561.16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 龄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5,056,291.46	37.50%	14,505,629.15	76,898,077.28	94.72%	7,689,807.73
1-2 年	241,567,154.73	62.45%	24,156,715.48	1,137,644.25	1.40%	113,764.43
2-3 年	86,310.68	0.02%	8,631.07	2,817,686.72	3.47%	281,768.67
3 年以上	111,439.27	0.03%	38,143.92	329,094.10	0.41%	59,909.41
合 计	386,821,196.14	100.00%	38,709,119.62	81,182,502.35	100.00%	8,145,250.24

(2)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位的单位或个人明细如下：

欠 款 单 位	余 额	款项性质	比例
钱塘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179,704,375.00	往来款	46.46%
华门控股有限公司	139,055,525.00	往来款	35.95%
宁波首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185,900.00	往来款	5.74%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联能贸易有限公司	15,400,000.00	往来款	3.98%
姜峰	14,988,400.00	往来款	3.87%
合 计	371,334,200.00		96.00%

(3)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4)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项 目	余 额	计提比例	原 因
开发区档案馆	30,000.00	100%	无法收回

(5) 本年与上年相比余额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为本年末较上年末合并会计报表单位增加，其对本报告年末数的影响值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五之（二）。

7.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8,101,731.65	72.46%	121,798,442.04	78.24%
1-2 年	143,120,858.30	26.05%	28,753,991.59	18.47%
2-3 年	3,070,287.88	0.56%	1,094,146.00	0.70%
3 年以上	5,125,594.77	0.93%	4,031,448.77	2.59%
合 计	549,418,472.60	100.00%	155,678,028.40	100.00%

(2)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本年与上年相比余额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为本年末较上年末合并会计报表单位增加，其对本报告年末数的影响值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五之（二）。

8. 应收补贴款

性 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	------------------	------------------

应收出口退还增值税	40,459,777.29	44,216,916.17
合 计	40,459,777.29	44,216,916.17

9.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明细情况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在途材料	5,635,138.39	-	969,685.65	-
原材料	6,555,843.09	-	10,259,147.30	-
低值易耗	-	-	-	-
在产品	1,215,402,319.29	-	564,893,260.57	-
其中：开发成本	1,213,530,409.01	-	562,728,110.21	-
开发间接费用	-	-	-	-
工程施工成本	1,871,910.28	-	2,165,150.36	-
库存商品	60,488,342.71	5,385,774.63	60,761,654.63	5,395,658.09
产成品	191,708,205.34	-	267,103,508.50	-
其中：完工开发土地	54,113,323.22	-	72,270,433.82	-
完工开发产品	137,594,882.12	-	194,833,074.68	-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	-	-	-
出租开发产品	72,587,630.75	-	69,576,402.89	-
合 计	1,552,377,479.57	5,385,774.63	973,563,659.54	5,395,658.09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	其他转出数	本年核销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	-	-	-	-	-
包装物	-	-	-	-	-	-
库存商品	5,395,658.09	-	-	9,883.46	-	5,385,774.63
产成品	-	-	-	-	-	-
其中：完工开发土地	-	-	-	-	-	-
完工开发产品	-	-	-	-	-	-
出租开发产品	-	-	-	-	-	-
合 计	5,395,658.09	-	-	9,883.46	-	5,385,774.6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时可变现净值以期末市价为计算基础。

(3) 本年与上年相比余额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为本年末较上年末合并会计报表单位增加，其对本报告年末数的影响值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五之（二）。

(4)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以“甬国用（2005）第 16065 号”相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用于向中国农业银行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贷款 4000 万元；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以“甬国用（2005）第 15977 号”相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用于向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贷款 1.20 亿元；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以“甬国用（2004）第 10368 号”相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用于向中国农业银行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贷款 1.20 亿元；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水置业以“甬国用（2002）字第 4309 号”相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用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第二支行贷款 1.75 亿元；本公司的子公司金昌利以“洪土国用登郊（2003）第 260 号”相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用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都支行贷款 3950 万元。

10. 待摊费用

类 别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结存原因
办公用房租费	-	76,794.88	受益期限未满
车辆保险费	65,693.11	-	受益期限未满
车辆养路费	15,660.00	-	受益期限未满
合 计	81,353.11	76,794.88	

11. 长期投资

(1)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长期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226,215,660.31	4,400,000.00	22,701,561.52	21,121,879.93	227,795,341.90	4,400,000.00
合 计	226,215,660.31	4,400,000.00	22,701,561.52	21,121,879.93	227,795,341.90	4,400,000.00

(2)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股票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5.12.31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份性质	股票数量(股)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 资本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初始投资额	追加投资额	分得现金红利额
宁波市商业银行	法人股	39,000	0.02%	39,000.00	-	39,000.00	-	-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0,520,200	12.21%	20,807,500.00	-	20,807,500.00	-	2,052,020.00
银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69,000	0.44%	241,670.00	-	241,670.00	-	-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7,326,720	3.81%	6,314,700.40	-	6,136,996.40	177,704.00	-
宁波新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5,400,000	6.57%	5,760,000.00	-	5,760,000.00	-	-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7,500	0.0079%	205,424.00	-	205,424.00	-	11,250.00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900,000	0.091%	630,000.00	-	630,000.00	-	-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9,868,760	3.91%	5,483,000.00	-	5,483,000.00	-	1,192,125.60
宁波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	法人股	440,000	2.2%	4,400,000.00	4,400,000.00	4,400,000.00	-	-
合 计				43,881,294.40	4,400,000.00	43,703,590.40	177,704.00	3,255,395.60

*1 本公司对宁波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的长期投资为人民币 4,400,000.00 元，因该公司已于 2000 年 11 月 30 日宣告撤销，进入清算程序，本公司已对此项投资全额计提了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其他股权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2005.12.31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起止日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 资本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本年权益增(减)额	累计权益增(减)额
热电设计公司	1999.08-2014.06	80%	-	-	-252,579.90	-400,000.0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合经纪事务有限公司	1993.06-2012.10	18%	82,588.89	-	-	-2,255.93
杭州联华华商集团有限公司	2003.09-2031.06	0.415%	1,400,000.00	-	-	-
宁波联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6-2050.06	11%	6,930,000.00	-	-	-
殷华激光	2000.12-2020.10	55%	502,385.87	-	125,542.92	-1,439,347.03
威达贸易	2000.03-2009.10	26.66%	114,369.93	-	-54,911.86	-45,590.07
联丰贸易	2000.01-2010.01	30%	156,895.67	-	4,047.38	-17,753.19
宁波保税区瑞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10-2009.07	12.28%	126,000.00	-	-	-
燕华化工	2000.02-2010.02	39.60%	4,748,318.94	-	17,531.68	788,318.82
安基国贸	2002.05-2012.01	20%	137,311.63	-	6,781.77	17,311.63
宁波天怡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	2000.12-2010.12	38%	317,156.91	-	-	-

联合物业	2000.12-2010.06	40%	885,173.66	-	7,508.58	-350,423.57
青峙化工	2003.09-2053.09	25%	25,037,758.46	-	-	-
石油公司	2002.08-2014.12	65%	17,787,446.23	-	5,974,808.85	-8,998,827.75
联合生物	1998.06-2019.05	75%	-	-	-2,267,533.41	-26,445,000.00
联合电器	1998.06-2019.05	100%	-	-	-	-32,142,339.29
大明置业	1995.08-2010.07	50%	-	-	-	-5,000,000.00
宁波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994.07-2054.12	8.90%	9,866,159.14	-	-	-
上海进出口	2004.09-2014.08	40%	4,904,529.67	-	4,542,694.94	4,504,529.67
联泰航运	2004.11-2024.11	40%	8,278,082.94	-	3,479,741.33	3,478,082.94
天景旅游	2004.09-2014.08	40%	7,960,199.39	-	-1,189.81	-39,800.61
宁联置业	2004.06-2014.06	40%	6,654,700.45	-	-667,997.41	-1,345,299.55
绿源燃机	2005.03-2020.03	30%	<u>3,000,000.00</u>	-	-	-
合 计			<u>98,889,077.78</u>	-	<u>10,914,445.06</u>	<u>-67,438,393.93</u>

*2 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及其子公司天水置业分别持有宁波天怡建筑装潢工程有限公司 19% 的股权，均按成本法核算。

注：除*2 外，本公司对单家公司持股 20%以上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

(4)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差额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摊销 期限	本年摊销额	摊余金额	产生原因
石油公司	-1,938,597.32	10 年	-193,859.75	-775,438.87	本公司于二零零零年一月以人民币 4,500,000.00 元价格购买其 10%股权产生差额。
威家山俱乐部	431,208.65	10 年	43,120.88	129,362.51	本公司于一九九九年一月以人民币 752,475.00 元价格受让其 30%股权，产生差额。
汽车销售	44,057.43	10 年	4,405.73	13,217.26	本公司于一九九九年三月以人民币 8,550,000.00 元价格购买其 95%股权，产生差额。
联合物业	395,462.41	10 年	39,546.25	197,731.23	本公司的子公司一建设开发于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以人民币 1,957,271.67 元价格购买其 48%股权，产生差额；又于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以人民币 145,958.71 元价格转让其 8%的股权，产生差额。
联合电器 *3	402,882.87	10 年	275,025.19	-	本公司及子公司热电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八月和六月分别以 债 权 人 民 币 12,750,000.00 元 和 货 币 资 金 4,420,750.00 元价格购买其合计 10.07%股权，产生差额。
殷华激光	2,058,267.10	10 年	205,826.72	1,029,133.50	本公司于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以人民币 4,000,000.00 元价格购买其 55%股权，产生差额。
天水置业	138,712,027.25	10 年	13,756,452.17	84,414,594.25	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于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以人民币 149,005,000.00 元购买其 51%的股权，产生差额；又于二零零四年九月以人民币 3,967,624.00 元价格转让其 2%的股权，产生差额；二零零五年五月以人民币 4,232,100 元价格受让其 2%的股权，产生差额。
进出口股份	<u>28,062.57</u>	10 年	<u>2,806.24</u>	<u>16,369.84</u>	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十月以货币资金 17,400,000.00 元购买其 87%的股权，产生差额；又于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以人民币 14,280,000.00 元价格转让其 42%的股权，产生差额。
合 计	<u>140,133,370.96</u>		<u>14,133,323.43</u>	<u>85,024,969.72</u>	

*3 联合电器目前正在进行解散清算，因此本年将本公司对联合电器的股权投资差额全部摊销完毕。

1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明细情况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0,382,084.04	21,654,867.42	3,233,332.86	218,803,618.60
机器设备	154,295,255.11	72,540,193.18	5,953,690.11	220,881,758.18
运输设备	18,492,256.25	10,709,811.16	1,770,650.51	27,431,416.90
其他设备	<u>20,420,860.28</u>	<u>2,072,960.00</u>	<u>1,429,195.59</u>	<u>21,064,624.69</u>
合 计	393,590,455.68	106,977,831.76	12,386,869.07	488,181,418.37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6,312,532.57	5,782,879.46	741,208.30	41,354,203.73
机器设备	70,797,660.07	16,233,642.07	2,791,124.35	84,240,177.79
运输设备	10,194,229.60	3,926,109.26	1,431,151.01	12,689,187.85
其他设备	<u>11,170,807.51</u>	<u>2,585,287.91</u>	<u>897,080.53</u>	<u>12,859,014.89</u>
合 计	<u>128,475,229.75</u>	<u>28,527,918.70</u>	<u>5,860,564.19</u>	<u>151,142,584.26</u>

固定资产净值：	<u>265,115,225.93</u>			<u>337,038,834.11</u>
---------	-----------------------	--	--	-----------------------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其他减少	本年核销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2,126,599.86	-	27,906.10	-	2,098,693.76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设备	-	-	-	-	-
其他设备	-	-	-	-	-
合 计	<u>2,126,599.86</u>	<u>-</u>	<u>27,906.10</u>	<u>-</u>	<u>2,098,693.76</u>

(3) 2005 年度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数为 94,114,276.17 元。

(4) 期末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以“甬房权证仑(开)字第 2003007524 号”及“宁开国用(2002)字第 338 号”相应的房产和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用于向交通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贷款 3000 万元；本公司的子公司热电公司以“宁开国用(2001)字第 3286 号”相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甬房权证仑(开)字第 2003008802 至 2003008811、2003008889、2003008784 号”相应的房产以及“宁开国用(2004)字第 08029 号至 08040 号”相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用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贷款 2177 万元。

(6)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提足折旧但仍在使用的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3,579,637.62	3,436,452.12	143,185.50
机器设备	41,080,512.79	39,437,292.28	1,643,220.51
运输设备	4,772,276.74	4,581,385.67	190,891.07
其他设备	<u>4,049,511.00</u>	<u>3,887,530.56</u>	<u>161,980.44</u>
合 计	<u>53,481,938.15</u>	<u>51,342,660.63</u>	<u>2,139,277.52</u>

13. 在建工程

工 程 名 称	200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其他减少	2005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	工程进度
供热支线工程	22,319,767.90	7,662,328.90	18,730,819.51	-	11,251,277.29	自筹	85%
热电三期扩建工程	72,240,275.49	23,230,533.77	63,368,625.11	-	32,102,184.15	自筹	85%
热电粉煤灰磨细工程	2,223,675.99	-	-	-	2,223,675.99	自筹	97%
异地扩建热电联产工程	17,949,600.00	-	-	13,180,000.00	4,769,600.00	自筹	10%
其他	<u>1,020,264.33</u>	<u>25,403,944.51</u>	<u>12,014,831.55</u>	<u>474,849.08</u>	<u>13,934,528.21</u>	自筹	80%
合 计	<u>115,753,583.71</u>	<u>56,296,807.18</u>	<u>94,114,276.17</u>	<u>13,654,849.08</u>	<u>64,281,265.64</u>		

14. 无形资产

项 目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200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本年摊销	累计摊销	2005年12月31日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购入	24,200,631.55	18,794,994.46	-	2,038,824.47	1,158,942.23	6,564,579.32	15,597,227.76	38 年
合 计		24,200,631.55	18,794,994.46	-	2,038,824.47	1,158,942.23	6,564,579.32	15,597,227.76	

15. 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原始金额	200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累计摊销	2005年12月31日	剩余摊销年限
装潢修理费	1,816,644.92	635,825.59	-	635,825.59	-	1,816,644.92	-	
其他	116,670.55	46,667.35	-	46,667.35	-	116,670.55	-	
合 计	1,933,315.47	682,492.94	-	682,492.94	-	1,933,315.47	-	

16. 短期借款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5,000,000.00	130,000,000.00
保证借款	55,000,000.00	220,000,000.00
抵押借款	251,000,000.00	195,000,000.00
合 计	331,000,000.00	545,000,000.00

注：抵押借款抵押物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及房产所有权证、天水置业的国有土地使用证、热电公司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及房产所有权证；保证借款为本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进出口股份担保的借款。

本年与上年相比余额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归还到期银行借款。

17. 应付票据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7,940,000.00	121,300,000.00

18. 应付账款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312,980,131.60	269,185,710.01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9. 预收账款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400,832,227.71	165,224,537.24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本年与上年相比余额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为本年末较上年末合并会计报表单位增加，其对本报告年末数的影响值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五之（二）。

20. 应付工资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资	40,272,540.74	35,413,405.12
其中：工效挂钩工资结余	40,272,540.74	35,413,405.12

21. 应交税金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税 率
增值税	-3,259,909.95	-889,121.18	17%、13%
城建税	-3,870,459.59	-106,005.09	7%
企业所得税	25,278,856.07	19,751,881.97	33%
营业税	-57,031,151.73	-3,661,471.15	5%
房产税	61,920.47	49,502.69	12%、1.2%
其他	-5,864,084.37	-30,404.02	
合 计	-44,684,829.10	15,114,383.22	

本年与上年相比余额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为本年末较上年末合并会计报表单位增加，其对本报告年末数的影响值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五之（二）。

22. 其他应交款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电力建设基金	1,368,537.25	378,367.49
教育费附加	-2,194,713.10	-56,106.76
三峡工程建设基金	4,105,611.79	1,690,446.15
水利基金	-863,023.57	484,702.70
农网还贷基金	5,428,479.05	1,829,890.67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费	-	563,482.03
其他	835,702.47	2,042.15
合 计	8,680,593.89	4,892,824.43

23.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253,544,119.63	263,245,756.47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4. 预提费用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结存余额的原因
土地开发成本	19,603,821.70	40,267,530.89	尚未支付的在建开发产品成本
利息费用	2,175,547.50	1,515,012.50	尚未支付的银行贷款利息
运费	1,074,017.11	559,637.43	尚未支付的运费
合 计	22,853,386.31	42,342,180.82	

2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
保证借款	-	-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

利息	-	-
合计	<u>120,000,000.00</u>	<u>-</u>

注：抵押借款抵押物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的国有土地使用证。

本年与上年相比余额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的部分长期借款即将到期。

26. 长期借款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4,230,000.00	1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5,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借款	275,270,000.00	15,000,000.00
利息	<u>80,025.00</u>	<u>81,737.50</u>
合计	<u>394,580,025.00</u>	<u>150,081,737.50</u>

注：抵押借款抵押物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金昌利及热电公司的国有土地使用证；
保证借款为本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热电公司及建设开发担保的借款。

本年与上年相比余额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的房地产开发项目长期借款增加。

27. 股本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217,002,140.00	-	-	217,002,140.00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116,231,470.00	-	-	116,231,47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00,770,670.00	-	-	100,770,670.00
内部职工股	-	-	-	-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217,002,140.00	-	-	217,002,140.00
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u>85,397,860.00</u>	-	-	<u>85,397,860.00</u>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u>85,397,860.00</u>	-	-	<u>85,397,860.00</u>
股份总数	<u>302,400,000.00</u>	-	-	<u>302,400,000.00</u>

2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71,149,635.00	-	-	371,149,635.00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17,707,403.00	-	-	17,707,403.00
被投资单位股权投资准备	3,121,241.32	5,073,361.52	-	8,194,602.84
被投资单位外币指标折算差额	623,027.95	-	-	623,027.95
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u>6,469,432.26</u>	-	-	<u>6,469,432.26</u>
合 计	<u>399,070,739.53</u>	<u>5,073,361.52</u>	-	<u>404,144,101.05</u>

2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0,271,911.05	10,565,276.87	-	80,837,187.92

法定公益金	70,277,961.81	7,254,082.52	-	77,532,044.33
任意盈余公积	9,347,146.78	-	-	9,347,146.78
合 计	149,897,019.64	17,819,359.39	-	167,716,379.03

30. 未分配利润

2006年3月17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向股东大会建议2005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项 目	比例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
法定公益金	10%
股利	0.02元/股（含税）

2005年度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系根据母公司会计报表中确定的税后利润计提。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1) 上年度追溯调整后的未分配利润 *1	-19,776,567.75	-12,491,613.09
加：合并范围变动的影响 *2	2,618,997.60	21,503,086.75
(2) 调整后的年初未分配利润	-17,157,570.15	9,011,473.66
加：净利润	42,828,881.33	29,629,814.20
其他转入	-	-
(3) 可供分配利润	25,671,311.18	38,641,287.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65,276.87	5,710,721.53
提取法定公益金	7,254,082.52	4,323,134.08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4) 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7,851,951.79	28,607,432.25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240,000.00	48,384,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5) 未分配利润	-22,388,048.21	-19,776,567.75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巡回检查相关的甬证监发[2005]82号通知要求，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本年将对天水置业的130,645,000.00元长期股权投资成本进行追溯调整，并按有关规定计算股权投资差额和进行摊销，相应追溯调整了本公司报表和合并会计报表的有关项目。

*2 2004年由于公司清理及股权转让合并范围减少了石油公司，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相对于石油公司应享有的盈余公积相应减少，增加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5,769,875.29元；合并范围减少了联合电器，2003年联合电器与其下属子公司联创电器合并抵销往来款相应的坏账准备未在本年报表中体现，减少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8,373.34元，同时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相对于联创电器应享有的盈余公积相应减少，增加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10,533.64元；合并范围减少了医药股份、四明大药房、亚太生物，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相对于医药股份、四明大药房、亚太生物应享有的盈余公积相应减少，增加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15,937,358.62元，2003年亚太生物与其下属子公司亚太试剂合并抵销往来款相应的坏账准备未在本年报表中体现，减少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25,833.86元，同时2003年亚太生物与本公司合并抵销的内部交易未在本年报表中体现，增加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582,524.00元；合并范围减少了天水置业，2003年天水置业与其下属子公司金昌利合并抵销往来款相应的坏账准备未在本年报表中体现，减少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1,018,997.60元；合并范围减少了监理公司，2003年监理公司与本公司的子公司热电公司合并抵销的内部交易未在本年报表中体现增加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256,000.00元。综上，合并范围的影响为增加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21,503,086.75元。

2005 年由于合并范围增加了天水置业，2004 年天水置业与其下属子公司金昌利合并抵销往来款相应的坏账准备在本年报表中体现，增加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 2,618,997.60 元。

3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1) 主营业务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基础设施业	24,824,738.35	70,126,993.63	13,042,335.65	35,578,819.36	11,782,402.70	34,548,174.27
房地产业	448,616,487.42	167,178,185.51	329,897,325.53	111,534,548.77	118,719,161.89	55,643,636.74
工业	290,900,099.93	228,603,394.31	216,989,294.27	186,265,831.63	73,910,805.66	42,337,562.68
商业	2,337,489,996.81	3,723,382,660.27	2,261,679,702.17	3,612,981,869.60	75,810,294.64	110,400,790.67
餐饮服务业	<u>27,120,670.28</u>	<u>40,323,774.59</u>	<u>5,817,482.13</u>	<u>13,406,776.04</u>	<u>21,303,188.15</u>	<u>26,916,998.55</u>
合 计	<u>3,128,951,992.79</u>	<u>4,229,615,008.31</u>	<u>2,827,426,139.75</u>	<u>3,959,767,845.40</u>	<u>301,525,853.04</u>	<u>269,847,162.91</u>

(2) 主营业务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 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浙江省内	1,215,391,466.70	1,840,680,888.12	1,024,264,377.73	1,625,358,073.53	191,127,088.97	215,322,814.59
浙江省外	<u>1,913,560,526.09</u>	<u>2,388,934,120.19</u>	<u>1,803,161,762.02</u>	<u>2,334,409,771.87</u>	<u>110,398,764.07</u>	<u>54,524,348.32</u>
合 计	<u>3,128,951,992.79</u>	<u>4,229,615,008.31</u>	<u>2,827,426,139.75</u>	<u>3,959,767,845.40</u>	<u>301,525,853.04</u>	<u>269,847,162.91</u>

(3) 公司从前五名供应商处共计采购 470,067,458.91 元，占全年采购金额的 19.11%。

(4) 公司销售给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为 270,220,544.80 元，占全年销售金额的 8.64%。

3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计 缴 依 据
营业税	24,251,009.67	11,067,780.84	技术咨询收入、租金收入、餐饮服务收入、房地产相关收入的 5%以及交通运输收入的 3%
城建税	3,336,253.26	2,737,445.61	应交增值税额、营业税额的 7%
教育费附加	1,819,879.83	1,591,211.68	应交增值税额、营业税额的 4%、3%
其他	<u>1,811,748.89</u>	<u>927,842.27</u>	
合 计	<u>31,218,891.65</u>	<u>16,324,280.40</u>	

本年较上年金额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为本公司的房地产业务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随之大幅增加。

33. 其他业务利润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租金收入	215,400.00	1,815,908.91
材料销售收入	13,196.15	256,055.77
其他收入	437,192.68	1,176,948.25
小 计	665,788.83	3,248,912.93
其他业务支出：		
租金成本费用及税金	11,954.70	661,381.55
材料销售成本费用及税金	71.78	47,836.25
其他成本费用及税金	206,716.10	8,620.22
小 计	218,742.58	717,838.02
其他业务利润	447,046.25	2,531,074.91

34. 营业费用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营业费用	64,835,250.82	99,251,615.96

本年较上年金额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进出口股份的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减少导致营业费用随之降低，此外上年数包括已转让的医药板块企业的 2004 年度上半年发生额。

35. 管理费用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管理费用	89,042,381.37	110,980,651.59

3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利息支出	9,742,255.58	7,355,958.95
减：利息收入	7,040,866.06	3,068,120.01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2,414,507.17	1,621,405.70
其他	1,776,323.37	278,317.17
合 计	2,063,205.72	2,944,750.41

37. 投资收益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股票投资收益	3,255,395.60	1,384,430.36
联营企业分配来的利润	244,189.95	4,150,547.23
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额	11,232,780.38	-11,673,681.26
非控股公司清算收益	-	-747,625.95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4,133,323.43	-13,968,391.90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1,979,559.15	37,347,765.04
计提的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	-
计提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

其他收益	-	-
合 计	<u>-1,380,516.65</u>	<u>16,493,043.52</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本年较上年金额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为上年本公司转让对子公司的投资获利，而本年无这方面的收益。

3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50,675.97	116,970.62
罚没款收入	45,920.46	143,810.73
其他	<u>417,632.43</u>	<u>182,942.27</u>
合 计	<u>514,228.86</u>	<u>443,723.62</u>

3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4,105,312.94	191,138.39
捐赠支出	320,655.70	312,800.00
罚款、滞纳金	232,242.57	320,732.14
理顺劳动关系补偿金	120,000.00	779,312.61
水利基金	2,289,967.24	3,356,752.01
其他	<u>339,345.91</u>	<u>424,952.37</u>
合 计	<u>7,407,524.36</u>	<u>5,385,687.52</u>

40. 所得税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所得税	62,379,874.74	33,315,713.79

本年较上年金额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水置业及金昌利预缴和缴纳的所得税增加。

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73,237,603.91	60,828,345.44
运杂费及保管费	25,002,345.69	42,538,892.03
办公经费及车辆经费	5,763,535.29	9,152,796.26
差旅费	2,773,728.43	3,509,727.50
业务招待费	3,434,634.73	4,523,732.09
展览费	4,000,786.85	3,612,768.37
保险费	2,653,571.76	3,411,439.72
租赁费	1,573,803.48	3,945,054.90
广告费	3,404,038.60	5,492,021.32
修理费	2,086,835.81	3,761,752.07
劳务及手续费	1,886,793.70	2,798,851.14
水电费	180,865.17	1,823,633.80
装卸整理费	3,646,078.89	6,252,133.24
其他	<u>24,343,542.04</u>	<u>36,358,169.22</u>
合 计	<u>153,988,164.35</u>	<u>188,009,317.10</u>

4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年发生额 225,962,819.09 元，主要为本年合并会计报表单位增加而引起的年初现金增量，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五之（二）。

七、母公司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金额单位：元）：

1.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553,693.08	15.19%	155,369.31	8,412,034.81	69.70%	841,203.49
1-2 年	5,050,000.00	49.38%	505,000.00	33,303.00	0.28%	3,330.30
2-3 年	-	-	-	881.00	0.01%	88.10
3 年以上	3,622,325.26	35.43%	1,811,162.63	3,622,325.26	30.01%	1,811,162.63
合 计	10,226,018.34	100.00%	2,471,531.94	12,068,544.07	100.00%	2,655,784.52

(2)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欠款前五位的单位明细如下：

欠款单位	余额	款项性质	比例
宁波神鸽椅业有限公司	5,050,000.00	货款	49.38%
北京古桥电器公司	3,622,325.26	货款	35.42%
三星重工业宁波有限公司	164,410.70	消费款	1.61%
浙江球冠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159,922.10	消费款	1.56%
宁波亚洲浆纸业有限公司	129,827.70	消费款	1.27%
合计	9,126,485.76		89.24%

(3)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4)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项 目	余 额	计提比例	原 因
北京古桥电器公司	3,622,325.26	50%	执行困难

2.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91,638.25	83.94%	29,163.83	75,134,528.74	99.90%	7,513,452.87
1-2 年	-	-	-	47,832.88	0.06%	4,783.29
2-3 年	35,500.00	10.22%	3,550.00	24,732.20	0.03%	2,473.22
3 年以上	20,284.75	5.84%	2,028.47	5,884.75	0.01%	588.47
合 计	347,423.00	100.00%	34,742.30	75,212,978.57	100.00%	7,521,297.85

(2)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位的单位明细如下：

欠 款 单 位	余额	款项性质	比例
中石化宁波分公司	88,741.96	预付汽油款	25.54%
宁波市镇海瑞丽洗涤有限公司	41,957.92	洗涤款	12.08%
宁波市北仑区黄山别墅物业管理处	38,137.20	代垫购物款	10.98%
王渝翔	26,880.00	备用金	7.74%
陆启明	20,000.00	备用金	5.75%
合计	215,717.08		62.09%

(3)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4) 本报告年末与年初相比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为本年公司收回对上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

3. 长期投资

(1) 母公司长期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383,276,615.36	4,400,000.00	33,590,204.36	-	416,866,819.72	4,400,000.00

(2) 母公司的股票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 性质	2005.12.31								
		股票数量(股)	占被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比例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初始投资额	追加投资额	本年权益 增加额	分得现金红利额	累计权益 增加额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7,326,720	3.81%	6,314,700.40	-	6,136,996.40	177,704.00	-	-	-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0,520,200	12.21%	20,807,500.00	-	20,807,500.00	-	-	2,052,020.00	-
宁波新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5,400,000	6.57%	5,760,000.00	-	5,760,000.00	-	-	-	-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7,500	0.0079%	205,424.00	-	205,424.00	-	-	11,250.00	-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9,868,760.00	3.91%	5,483,000.00	-	5,483,000.00	-	-	1,192,125.60	-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900,000	0.091%	630,000.00	-	630,000.00	-	-	-	-
宁波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	法人股	440,000	2.2%	4,400,000.00	4,400,000.00	4,400,000.00	-	-	-	-
宁波市商业银行	法人股	39,000	0.02%	39,000.00	-	39,000.00	-	-	-	-
银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69,000.00	0.4400%	241,670.00	-	241,670.00	-	-	-	-
合 计				43,881,294.40	4,400,000.00	43,703,590.40	177,704.00	-	3,255,395.60	-

* 本公司对宁波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4,400,000.00 元，因该公司已于 2000 年 11 月 30 日宣告撤销，进入清算程序，本公司已对此项投资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3) 母公司的其他股权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占被投资单位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本年权益增 (减) 额	分得现金红利	累计权益增(减) 额
	投资起止日	注册资本比例					
石油公司	2002.08-2014.12	65%	17,787,446.23	-	5,974,808.85	-	-8,998,827.75
联合生物	1998.06-2019.05	75%	-	-	-2,267,533.41	-	-26,445,000.00
热电公司	1998.09-2013.09	95%	171,274,505.03	-	22,190,139.50	11,970,000.00	38,274,505.03
联合电器	1998.06-2019.05	86.96%	-	-	-	-	-27,940,218.87
戚家山俱乐部	1992.10-2012.09	63%	5,873,644.70	-	-117,425.59	-	1,761,474.96
汽车销售	1999.03-2014.04	95%	9,556,299.82	-	84,170.81	-	1,080,357.25
大明置业	1995.08-2010.07	50%	-	-	-	-	-5,000,000.00
宁波联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6-2050.06	11%	6,930,000.00	-	-	-	-
殷华激光	2000.12-2020.10	55%	502,385.87	-	125,542.92	-	-1,439,347.03
建设开发	2000.07-2010.07	85%	82,829,281.93	-	14,321,516.49	15,300,000.00	-2,170,718.07
进出口股份	2003.03 始	85%	41,465,399.90	-	7,997,777.16	6,800,000.00	12,912,038.39
宁波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994.07-2054.12	8.90%	9,866,159.14	-	-	-	-
杭州联华华商集团有限公司	2003.09-2031.06	0.415%	1,400,000.00	-	-	226,914.99	-
青峙化工	2003.09-2053.09	25%	25,037,758.46	-	-	-	-
上海进出口	2004.09-2014.08	5%	50,000.00	-	-	-	-
合 计			372,572,881.08	-	48,308,996.73	34,296,914.99	-17,965,736.09

(4) 母公司的股权投资差额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摊销	本年摊销额	摊余金额	产生原因
---------	------	----	-------	------	------

		期限			
石油公司	-1,938,597.32	10 年	-193,859.75	-775,438.87	本公司于二零零零年一月以人民币 4,500,000.00 元价格购买其 10%股权产生差额。
戚家山俱乐部	431,208.65	10 年	43,120.88	129,362.51	本公司于一九九九年一月以人民币 752,475.00 元价格受让其 30%股权，产生差额。
汽车销售	44,057.43	10 年	4,405.73	13,217.26	本公司于一九九九年三月以人民币 8,550,000.00 元价格购买其 95%股权，产生差额。
联合电器 **	209,781.13	10 年	139,854.07	-	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八月以债权人民币 12,750,000.00 元价格购买其合计 6.96%股权，产生差额。
股华激光	2,058,267.10	10 年	205,826.72	1,029,133.50	本公司于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以人民币 4,000,000.00 元价格购买其 55%股权，产生差额。
进出口股份	28,062.57	10 年	2,806.24	16,369.84	本公司于二零零一年十月以货币资金 17,400,000.00 元购买其 87%的股权，产生差额；又于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以人民币 14,280,000.00 元价格转让其 42%的股权，产生差额。
合 计	832,779.56		202,153.89	412,644.24	

** 联合电器目前正在进行解散清算，因此本年将本公司对联合电器的股权投资差额全部摊销完毕。

4、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基础设施业	24,824,738.35	69,544,469.63	13,042,335.65	35,578,819.36	11,782,402.70	33,965,650.27
房地产业	6,629,472.28	7,285,912.53	1,917,781.08	1,966,876.13	4,711,691.20	5,319,036.40
工业	5,775,562.76	3,740,185.04	3,489,581.63	2,617,348.46	2,285,981.13	1,122,836.58
商业	76,764,136.38	70,307,999.09	73,098,539.95	72,947,731.85	3,665,596.43	-2,639,732.76
餐饮服务业	22,922,867.01	26,834,280.39	5,740,062.85	6,464,935.17	17,182,804.16	20,369,345.22
合 计	136,916,776.78	177,712,846.68	97,288,301.16	119,575,710.97	39,628,475.62	58,137,135.71

5、投资收益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股票投资收益	3,255,395.60	1,351,745.00
债权投资收益	-	-
联营企业分配来的利润	226,914.99	4,150,547.23
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额	48,308,996.73	6,675,787.53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202,153.89	-398,820.51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2,794,991.06	30,864,154.03
其他收益	-	-747,625.95
合 计	48,794,162.37	41,895,787.33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址	主 营 业 务	与本公司 关系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热电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	热电生产、供应管理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陈建华
石油公司	宁波市宁徐路 7 号	石油及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马德志
联合电器	宁波开发区联合开发区域	电机、电器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徐士鄂
汽车销售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	出租客运、普通客运、租赁客运、汽车修理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一鸣
戚家山俱乐部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	保龄球场、健身房及其他配套服务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邱亚敏
联合生物	宁波开发区联合开发区域	饲料添加剂、保健品的开发、生产、销售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一鸣
上海顺燃	上海市西江湾路 206 弄 9 号 601 室	金属材料、化工原料批发零售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张弼君
热电设计公司	宁波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四楼	工程勘察、城市公用设施的热网系统设计咨询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承良
建设开发	宁波开发区联合大楼	房地产经营、工程建设、金属材料、建材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陈建华
天水置业	宁波市海曙环城北路西段 567 号	房地产经营、物业管理、建筑装璜、房地产中介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林平
金昌利	南昌市湖滨东路 1 号	经营房地产开发及相配套的建筑材料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林平
殷华激光	北京市清华园街道 13 区	生产销售快速成形设备、模具及制品、计算机软、硬件产品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颜永年
进出口股份	宁波开发区联合大楼	机电设备、化工产品等的批发、零售、代购销	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李启明
埃希半导体	宁波保税区发展大厦 101 室	半导体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出口加工、保税仓储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戴晓峻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公司名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热电公司	140,000,000.00	-	-	140,000,000.00
石油公司	37,500,000.00	-	-	37,500,000.00
联合电器	29,530,000.00	-	-	29,530,000.00
汽车销售	9,000,000.00	-	-	9,000,000.00
戚家山俱乐部	US\$ 1,350,000.00	-	-	US\$ 1,350,000.00
联合生物	35,260,000.00	-	-	35,260,000.00
上海顺燃	5,000,000.00	-	-	5,000,000.00
热电设计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建设开发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天水置业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殷华激光	4,512,600.00	-	-	4,512,600.00
金昌利	16,800,000.00	-	-	16,800,000.00
进出口股份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埃希半导体	2,400,000.00	-	-	2,400,000.00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公司名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数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热电公司	133,000,000.00	95%	-	-	133,000,000.00	95%
石油公司	24,375,000.00	65%	-	-	24,375,000.00	65%
联合电器	29,530,000.00	100.00%	-	-	29,530,000.00	100.00%
汽车销售	8,550,000.00	95%	-	-	8,550,000.00	95%
戚家山俱乐部	4,543,378.39	63%	-	-	4,543,378.39	63%
联合生物	26,445,000.00	75%	-	-	26,445,000.00	75%
上海顺燃	4,200,000.00	84%	-	-	4,200,000.00	84%
热电设计公司	400,000.00	80%	-	-	400,000.00	80%
建设开发	85,000,000.00	85%	-	-	85,000,000.00	85%
天水置业	14,700,000.00	49%	600,000.00	2%	15,300,000.00	51%
金昌利	11,760,000.00	70%	-	-	11,760,000.00	70%
殷华激光	2,481,930.00	55%	-	-	2,481,930.00	55%
进出口股份	10,200,000.00	51%	8,000,000.00	40%	18,200,000.00	91%
埃希半导体	1,608,000.00	67%	-	-	1,608,000.00	67%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联合发展	同一国家股股东
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	有某一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青峙化工	本公司参股企业
天景旅游	子公司参股企业
燕华化工	子公司参股企业
上海进出口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参股企业
注: 以上“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的规定确认。	

2. 关联方交易:

本公司的子公司热电公司与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签订了供热业务合同, 热电公司自 2005 年 7 月起向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试生产供热, 截止报告期末, 实际供汽量为 5.5 万吨, 交易金额为 808 万元, 平均单价为每吨 146.90 元。报告期内, 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的用汽量约占热电公司全年供汽量的 5.5%, 其价格也与其它非关联方同类用户基本一致。

3.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公司名称	其他应收款	占该账项比例	预付账款	占该账项比例	预收账款	占该账项比例	其他应付款	占该账项比例
青峙化工	-	-	-	-	398,230.09	0.028%	-	-
天景旅游	-	-	-	-	-	-	3,950,000.00	1.65%
燕华化工	-	-	-	-	7,061,445.61	0.504%	-	-
上海进出口	-	-	35,000,000.00	6.37%	-	-	-	-

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任何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任何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06 年 3 月 17 日，公司无任何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财 务 指 标	2005 年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1)		
按主营业务利润	34.58%	32.26%
按营业利润	14.69%	13.70%
按净利润	5.48%	5.03%
按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7%	5.76%
每股收益 (元/股) (2)		
按主营业务利润	0.8939	0.8939
按营业利润	0.3797	0.3797
按净利润	0.1416	0.1416
按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0.1595	0.1595

(一) 以上财务指标均根据财务报告的主要财务数据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1)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法：报告期净利润*100%/期末净资产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法：报告期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报告期净利润/2+新增净资产*新增月份/报告期月份-减少净资产*减少月份/报告期月份）

(2) 每股收益 = 税后利润*100%/期末股本总额

全面摊薄法：报告期净利润/期末股份总数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法：报告期净利润/（期初股份总数+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增加股份数+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的增加股份数*新增月份/报告期月份-回购或缩股减少股份数*减少月份/报告期月份）

(二) 非经常性损益中包括：

项 目	金 额
-----	-----

处理长期股权投资净损益	-1,979,559.15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益	-4,054,636.97
各项营业外收支净额	<u>-443,982.38</u>
合 计	-6,478,178.50
减：所得税影响数	-961,773.42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影响数	<u>-99,557.87</u>
对合并净利润影响数	<u><u>-5,416,847.21</u></u>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5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作为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对 2005 年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我们审议了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认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签名：

何大元 张元荣 张世梅 王维和 高勇 胡逸群

王承良 张乐鸣 陈一红 王爱武 田捷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启明 翟幼馨 王一鸣 徐士鹗 陈建华

戴晓峻 朱德昌 董庆慈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董事张元荣、独立董事张乐鸣因公未能亲自出席审议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分别委托董事高勇、独立董事陈一红代为出席并表决。

1.3、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公司负责人董事长何大元先生、总裁王维和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副总裁翟幼馨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处处长董庆慈先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宁波联合
股票代码	600051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宁波开发区东海路 1 号联合大厦
邮政编码	31580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nug.com.cn
电子信箱	info@nug.com.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德昌	黄 伟
联系地址	宁波开发区东海路 1 号联合大厦八楼	宁波开发区东海路 1 号联合大厦八楼
电话	0574-86221609	0574-86221609
传真	0574-86221320	0574-86221320
电子信箱	zdc@nug.com.cn	hw@nug.com.cn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05 年	2004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0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3,128,951,992.79	4,229,615,008.31	-26.02	5,222,433,872.15
利润总额	106,539,357.58	54,428,019.08	95.74	72,344,813.42
净利润	42,828,881.33	29,629,814.20	44.55	22,228,599.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245,728.54	7,423,024.26	549.95	28,594,46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33,094.64	29,137,165.31	470.18	-79,084,769.26

	2005 年末	200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03 年末
总资产	3,839,886,568.38	2,500,439,309.19	53.57	3,704,608,345.55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781,740,481.39	831,591,191.42	-5.99	848,708,999.7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05 年	200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3 年
每股收益	0.14	0.10	44.55	0.07
最新每股收益	0.14			
净资产收益率(%)	5.48	3.56	增加 1.92 个百分点	2.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6.17	0.89	增加 5.28 个百分点	3.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55	0.10	470.18	-0.26
	2005 年末	200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3 年末
每股净资产	2.59	2.75	-5.99	2.81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2.53	2.72	-6.96	2.7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6,034,196.12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443,982.38
所得税影响数	961,773.42
合计	-5,516,405.08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99,557.87 元，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对合并净利润实际影响数为-5,416,847.21 元。

3.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217,002,140	71.76						217,002,140	71.76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108,501,070	35.88						108,501,070	35.88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08,501,070	35.88						108,501,070	35.88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85,397,860	28.24						85,397,860	28.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85,397,860	28.24						85,397,860	28.24
三、股份总数	302,400,000	100						302,400,000	100

4.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9,76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38.44	116,231,470	116,231,470	无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24.67	74,590,371	74,590,371	无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8.66	26,180,299	26,180,299	无
周春敏	其他	0.338	1,023,113	0	无
宁波天胜轴承有限公司	其他	0.109	330,001	0	无
侯建国	其他	0.083	251,800	0	无
林海文	其他	0.081	244,000	0	无
王国存	其他	0.048	147,080	0	无
邵荣发	其他	0.045	135,001	0	无
范军	其他	0.044	133,000	0	无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周春敏		1,023,113		人民币普通股	
宁波天胜轴承有限公司		330,001		人民币普通股	
侯建国		251,8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海文		2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国存		147,080		人民币普通股	
邵荣发		135,001		人民币普通股	
范军		1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洪		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康贵富		1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建国		124,19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大流通股东之间以及他们与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姚力

注册资本：6 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 年 8 月 23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国有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评估，咨询服务。

(2)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成立日期：1984 年 10 月 18 日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何大元	董事长	男	56	2004-04-22 ~ 2007-04-21	0	0			是
张元荣	副董事长	男	50	2004-04-22 ~ 2007-04-21	0	0			是
张世梅	副董事长	女	50	2004-04-22 ~ 2007-04-21	0	0			是
王维和	董事、总裁	男	52	2004-04-22 ~ 2007-04-21	10,728	10,728		323,998.67	否
高 勇	董事	男	47	2004-04-22 ~ 2007-04-21	0	0			是
胡逸群	董事	男	41	2004-04-22 ~ 2007-04-21	0	0			是
王承良	董事	男	59	2004-04-22 ~ 2007-04-21	0	0			是
张乐鸣	独立董事	男	49	2004-04-22 ~ 2007-04-21	0	0		30,000	否
陈一红	独立董事	女	36	2004-04-22 ~ 2007-04-21	0	0		30,000	否
王爱武	独立董事	男	38	2004-04-22 ~ 2007-04-21	0	0		30,000	否
田 捷	独立董事	男	46	2006-01-13 ~ 2007-04-21	0	0			否
单 亮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04-04-22 ~ 2007-04-21	0	0			是
任建华	监事	男	42	2004-04-22 ~ 2007-04-21	0	0			是
康学敏	监事	男	35	2004-04-22 ~ 2007-04-21	0	0			是
周建卿	监事	男	55	2004-04-22 ~ 2007-04-21	0	0		202,369.65	否
林 平	监事	男	45	2005-02-23 ~ 2007-04-21	0	0			是

李启明	副总裁	男	45	2005-10-26 ~ 2007-04-21	0	0		18,766.43	否
翟幼馨	副总裁	男	54	2005-01-28 ~ 2007-04-21	0	0		166,938.26	否
王一鸣	副总裁	男	48	2004-04-22 ~ 2007-04-21	10,728	10,728		257,867.89	否
徐士鹗	副总裁	男	59	2004-04-22 ~ 2007-04-21	0	0		254,360.53	否
陈建华	副总裁	男	52	2004-04-22 ~ 2007-04-21	10,728	10,728		258,519.49	否
戴晓峻	总裁助理	男	43	2004-04-22 ~ 2007-04-21	9,657	9,657		233,560.14	否
朱德昌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04-08-19 ~ 2007-04-21	0	0		231,181.14	否
董庆慈	财务负责人	男	43	2004-04-22 ~ 2007-04-21	0	0		201,106.65	否
徐子健	独立董事	男	51	2004-04-22 ~ 2006-01-12	0	0		40,000	否
马德志	副总裁	男	62	2004-04-22 ~ 2005-10-25	0	0		254,661.25	否
管立新	副总裁	男	46	2004-04-22 ~ 2005-01-27	0	0		86,748.81	否
合计	/	/	/	/			/	2,620,078.91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3 亿元，比上年减少 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出口减少和医药板块企业的股权出让。由于公司最近几年对资产回报率不高的企业进行出让和对经营不善企业进行清理和关闭，公司的利润来源不断向热电生产供应、房地产开发和国际贸易业务方面集中。利润来源的前三名排序为热电公司、建设开发公司和进出口公司。

(1) 热电生产和供应业务：子公司开发区热电公司经过近几年连续三期的技术改造和扩容，年发电和供热能力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特别是今年青峙供热管廊的建成和西线供热管线的完善，有力地促进了该公司市场的拓展和新用户的开发。该公司 2005 年全年发电量达到 31452 万度，供汽量首次突破 100 万吨，分别比去年增长 34.1%和 21.7%。

(2) 房地产开发业务：子公司建设开发公司 2005 年重点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有宁波市的天一家园五期、天水家园一期、天合家园和金港华庭，南昌的秀泊经典，温州的天和家园等。报告期内共完成施工房屋建筑面积 65 万平方米，竣工房屋建筑面积 17 万平方米。上述房产项目的工程建设进度、（预）销售和资金回笼情况正常。

(3) 国际贸易业务：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完成进出口总额 26728 万美元，其中出口 21895 万美元，进口 4833 万美元。其中出口比上期减少 23.2%，主要系国际贸易市场的变化所致。由于该公司提高了自营出口的比例，降低内部各项管理成本，盈利能力仍呈增长态势。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1) 分行业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单位：万元人民币）

行 业	主营业务收入	比重(%)	主营业务利润	比重(%)
基础设施业	2482	0.79	1168	4.32
房地产业	44862	14.34	9213	34.08
工业	29090	9.30	7140	26.41

批发及零售贸易业	233749	74.71	7535	27.88
餐饮服务业	2712	0.87	1975	7.31
合计	312895	100.00	27031	100.00

(2) 分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人民币)

地 区	主营业务收入	比重(%)	主营业务毛利	比重 (%)
浙江省内	121539	38.84	19113	63.39
浙江省外	191356	61.16	11040	36.61
合 计	312895	100.00	30153	100.00

(3) 主要行业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主营业务利润率情况

(单位: 万元人民币)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2004年
房地产业	44862	16718	32990	11153	20.54	27.23
批发及零售贸易业	233749	372338	226168	361298	3.22	2.91

变动情况说明:

①本年度房地产业的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系本年建设开发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南昌金昌利实现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②本年度批发及零售贸易业的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大幅减少主要系本年进出口贸易额较上年减少7.5亿元及已转让的医药板块企业其上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7.0亿元并入了本公司共同影响所致。

(4) 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销售成本及毛利率情况

(单位: 万元人民币)

产品名称	产品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成本		毛利率(%)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2004年
电、热	28159	21516	21095	17615	25.09	18.13
商品房	44076	15990	32779	10972	25.63	31.38

变动情况说明:

①本年度电、热销售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子公司热电公司西线热网及三期技改扩建完成, 产能获得提高。

②本年度商品房销售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间接控股子公司南昌金昌利实现 1.75 亿元销售收入。

(5)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9.1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8.64%。

3、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原因分析:

(单位: 万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营业费用	6484	9925	-3441	-34.68
所得税	6238	3332	2906	87.24

变动情况说明:

①本年营业费用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动的原因主要是本年子公司进出口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减少因而营业费用随之降低, 此外上年数包括已转让的医药板块企业的上半年发生额。

②本年所得税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动的原因主要是本年间接控股子公司天水置业及其控股的南昌金昌利公司预缴和缴纳的所得税增加所致。

4、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变动值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3	2914	13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0	-566	24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24	-21253	-10771

重大变动的主要原因：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加主要系房地产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入量增加。

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水置业及金昌利纳入合并所产生的增量资金。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归还的银行借款较上年增加。

5、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公司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及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总计	净利润	持股比例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	电力、蒸汽的生产和供应	14000	32064	2336	95.00%
宁波联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租赁、汽车修理、汽车配件、五金工具的批发零售，汽车销售、中介。	900	3081	9	95.00%
宁波戚家山俱乐部有限公司	保龄球场、健身房及其他配套服务	135USD	965	-19	63.00%
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建筑业	10000	103557	1685	85.00%
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国际贸易	2000	52148	1075	85.00%

(2)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	28159	6814	2336
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6698	4671	1685
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13997	7176	1075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发展所面临的主要内外部挑战和制约

公司热电生产和供应业务，随着国家近年来对电力机组建设的巨大投入，电力产出能力大大提高，电力供应紧缺状况有所缓解，全社会总体的电力供求也日趋平衡；而另一方面燃煤的价格波动剧烈，这无疑是对热电公司如何面对市场和进一步提高热电生产效率的一个考验。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面临本地区土地价格持续上扬，公司可供开发的土地储备不足，房产销售市场的不确定性以及资金融通难度增大等困难。

公司国际贸易业务，随着人民币汇率不断走强，以及贸易对象国非关税壁垒设限增加等因素，公司一般贸易出口增长的空间越来越小。

2、公司发展机遇和对策

公司将在继续寻找新的发展项目和利润增长点的同时，做强现有的优势产业。具体包括：热

电公司计划投资 9000 多万元对运行了十多年的一期工程进行更新改造,从而提高供热能力,同时根据季节和用户需求平衡供电与供热比例,以适应市场的不断变化。热电公司还将试图通过投资控股周遍或外地小型热电企业,输出管理和技术,获取更好的回报。建设开发公司准备在详细周密的市场调研基础上,实施本地或周边有潜力地区的土地储备,并择机拓展新的房地产品种业务。进出口公司拟加快出口基地的建设、开拓大宗货物代理进口和外经业务。此外,威家山宾馆将在近期内完成四星的升级改造、申评工作,以进一步提高竞争力。汽车销售服务公司将扩大销售汽车类型,在现有的 4S 站基础上,增加新品牌。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请见前述 6.1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请见前述 6.1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本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 39,428,881.33 元。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以本年度净利润为基数,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3,942,888.13 元,提取 10%的法定公益金 3,942,888.13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1,543,105.07 元;加上年末分配利润-23,672,872.88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870,232.19 元。本公司本年度拟以 2005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计 6,048,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822,232.19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报告期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6900 万元人民币、155.79 万美元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525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2525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2.3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214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21450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	808	5.5		
合计	808	5.5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0 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末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方案

□适用√不适用

清欠方案是否能确保公司在 2006 年底彻底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是□否√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适用√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经征询公司相关股东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计划安排，公司力争在 2006 年 6 月底前进入股权分置改革程序。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9.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

资产负债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7,408,632.70	446,011,277.52	250,797,424.52	193,838,466.05
短期投资	500,010.00			
应收票据	5,311,127.78	14,101,325.31		200,000.00
应收股利	2,437,500.00	2,747,100.90	32,937,500.00	35,649,600.90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180,694,634.70	176,246,518.14	7,754,486.40	9,412,759.55
其他应收款	348,112,076.52	73,037,252.11	312,680.70	67,691,680.72
预付账款	549,418,472.60	155,678,028.40	6,215,386.97	4,769,074.82
应收补贴款	40,459,777.29	44,216,916.17		
存货	1,546,991,704.94	968,168,001.45	133,882,070.36	144,963,776.36
待摊费用	81,353.11	76,794.88		63,461.5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01,415,289.64	1,880,283,214.88	431,899,548.95	456,588,819.9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23,395,341.90	221,815,660.31	412,466,819.72	378,876,615.36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223,395,341.90	221,815,660.31	412,466,819.72	378,876,615.36
其中：合并价差(贷差以“-”号表示，合并报表填列)	84,573,543.86	209,282.46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贷差以“-”号表示，合并报表填列)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488,181,418.37	393,590,455.68	119,130,365.57	109,459,091.50

减：累计折旧	151,142,584.26	128,475,229.75	40,394,238.24	36,988,239.93
固定资产净值	337,038,834.11	265,115,225.93	78,736,127.33	72,470,851.5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98,693.76	2,126,599.86	2,098,693.76	2,126,599.86
固定资产净额	334,940,140.35	262,988,626.07	76,637,433.57	70,344,251.71
工程物资	257,303.09	120,736.82		
在建工程	64,281,265.64	115,753,583.71	88,669.41	10,700.00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399,478,709.08	378,862,946.60	76,726,102.98	70,354,951.7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5,597,227.76	18,794,994.46	5,574,029.02	8,509,870.05
长期待摊费用		682,492.94		635,825.59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5,597,227.76	19,477,487.40	5,574,029.02	9,145,695.64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3,839,886,568.38	2,500,439,309.19	926,666,500.67	914,966,082.66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1,000,000.00	545,000,000.00		
应付票据	167,940,000.00	121,300,000.00	23,800,000.00	21,000,000.00
应付账款	312,980,131.60	269,185,710.01	21,969.00	161,275.18
预收账款	1,400,832,227.71	165,224,537.24	13,998,380.42	10,917,233.75
应付工资	40,272,540.74	35,413,405.12	28,105,023.84	26,251,171.47
应付福利费	7,425,407.49	6,420,447.08	4,218,911.34	4,166,310.64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44,684,829.10	15,114,383.22	584,491.16	756,996.38
其他应交款	8,680,593.89	4,892,824.43	10,541.61	11,457.17
其他应付款	253,544,119.63	263,245,756.47	12,131,947.60	22,168,645.22
预提费用	22,853,386.31	42,342,180.82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20,843,578.27	1,468,139,244.39	82,871,264.97	85,433,089.81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394,580,025.00	150,081,737.5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394,580,025.00	150,081,737.5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3,015,423,603.27	1,618,220,981.89	82,871,264.97	85,433,089.81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填列)	42,722,483.72	50,627,135.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2,400,000.00	302,400,000.00	302,400,000.00	302,4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02,400,000.00	302,400,000.00	302,400,000.00	302,400,000.00
资本公积	404,144,101.05	399,070,739.53	404,144,101.05	399,070,739.53
盈余公积	167,716,379.03	149,897,019.64	129,380,902.46	121,495,126.20
其中：法定公益金	77,532,044.33	70,277,961.81	64,435,019.27	60,492,131.14
未分配利润	-22,388,048.21	-19,776,567.75	7,870,232.19	6,567,127.12

拟分配现金股利	6,048,000.00	30,240,000.00	6,048,000.00	30,240,0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合并报表填列)				
减: 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70,131,950.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1,740,481.39	831,591,191.42	843,795,235.70	829,532,992.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39,886,568.38	2,500,439,309.19	926,666,500.67	914,966,082.66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3,128,951,992.79	4,229,615,008.31	136,916,776.78	177,712,846.68
减: 主营业务成本	2,827,426,139.75	3,959,767,845.40	97,288,301.16	119,575,710.9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1,218,891.65	16,324,280.40	1,820,281.89	2,207,077.81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0,306,961.39	253,522,882.51	37,808,193.73	55,930,057.90
加: 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046.25	2,531,074.91	365,193.76	291,635.66
减: 营业费用	64,835,250.82	99,251,615.96	11,971,318.02	10,994,630.79
管理费用	89,042,381.37	110,980,651.59	35,747,949.98	52,812,929.12
财务费用	2,063,205.72	2,944,750.41	-960,876.14	-604,331.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813,169.73	42,876,939.46	-8,585,004.37	-6,981,535.22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0,516.65	16,493,043.52	48,794,162.37	41,895,787.33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514,228.86	443,723.62	53,490.60	159,946.92
减: 营业外支出	7,407,524.36	5,385,687.52	833,767.27	924,842.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539,357.58	54,428,019.08	39,428,881.33	34,149,356.81
减: 所得税	62,379,874.74	33,315,713.79		4,793,890.55
减: 少数股东损益	14,272,955.14	-4,422,077.49		
加: 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12,942,353.63	4,095,431.42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828,881.33	29,629,814.20	39,428,881.33	29,355,466.26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17,157,570.15	9,011,473.66	6,567,127.12	31,466,754.12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5,671,311.18	38,641,287.86	45,996,008.45	60,822,220.3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65,276.87	5,710,721.53	3,942,888.13	2,935,546.63
提取法定公益金	7,254,082.52	4,323,134.08	3,942,888.13	2,935,546.6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851,951.79	28,607,432.25	38,110,232.19	54,951,127.12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240,000.00	48,384,000.00	30,240,000.00	48,384,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22,388,048.21	-19,776,567.75	7,870,232.19	6,567,127.12

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1,979,559.15	36,600,139.09	-2,794,991.06	30,116,528.08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现金流量表
200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9,559,949.17	154,645,424.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8,522,366.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96,814.79	4,388,11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2,879,130.39	159,033,536.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6,695,421.39	99,080,443.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867,513.67	21,867,341.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194,936.34	3,897,532.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988,164.35	20,785,12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6,746,035.75	145,630,43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66,133,094.64	13,403,098.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3,854,886.93	58,554,886.93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58,554,886.9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681,412.70	40,264,411.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1,632,634.75	1,603,712.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962,819.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131,753.47	100,423,010.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8,917,427.29	11,507,707.5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712,100.00	14,48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29,527.29	25,987,707.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02,226.18	74,435,303.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03,500,000.00	38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726.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4,208,726.88	38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53,000,000.00	3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1,446,692.52	30,879,443.02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4,0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4,446,692.52	410,879,44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237,965.64	-30,879,443.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397,355.18	56,958,958.47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828,881.33	39,428,881.33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14,272,955.14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2,942,353.6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1,020,315.00	-7,698,714.23
固定资产折旧	28,527,918.70	4,910,248.84
无形资产摊销	3,197,766.70	2,935,841.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2,492.94	635,825.59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558.23	63,461.55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9,488,794.51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031,205.87	129,535.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3,431.10	13,874.96
财务费用	5,486,457.97	639,443.02
投资损失（减：收益）	1,380,516.65	-48,794,162.37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78,813,820.03	11,081,706.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91,774,153.32	-10,329,709.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337,704,832.96	20,386,866.54
其他(预计负债的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33,094.64	13,403,098.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7,408,632.70	250,797,424.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6,011,277.52	193,838,466.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397,355.18	56,958,958.47

9.3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巡回检查相关的甬证监发[2005]82 号通知要求，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公司本年把对天水置业的 130,645,000.00 元长期股权投资成本进行追溯调整，并按有关规定计算股权投资差额和进行摊销。公司据此相应追溯调整了本公司报表和合并会计报表的有关项目。

9.5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由于本公司的子公司建设开发本期受让了对天水置业的部分投资，本期合并范围增加了天水置业及其下属子公司金昌利。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何大元

2006 年 3 月 17 日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稿)

根据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现行的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三万元。

经研究，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提高至每人每年六万元。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关于子公司热电公司与丽阳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 议 案 (审议稿)

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热电公司）于 2003 年 7 月与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阳公司）签订了《供用热合同书》。合同主要内容为：（一）当丽阳公司试生产时，热电公司向其试供热（蒸汽）；当丽阳公司正式投产后，热电公司向其提供常年供热（蒸汽）。（二）蒸汽价格为：5kg/cm²G 蒸汽为 86 元/吨，20kg/cm²G 蒸汽为 107 元/吨；当根据宁波市物价局相关文件将来蒸汽价格发生变化时，5kg/cm²G 蒸汽的价格按相关规定价格的 86/90 折扣计费，20kg/cm²G 蒸汽的价格按相关规定价格的 107/110 折扣计费。《供用热合同书》的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2005 年 6 月，丽阳公司进行试生产，热电公司向其开始试供热（蒸汽）。截止 2005 年 12 月底，实际供热（蒸汽）量为 5.5 万吨，约占热电公司全年供热（蒸汽）量的 5.5%；交易金额为 808 万元，平均单价为每吨 146.90 元人民币。

预计丽阳公司于 2006 年 月正式投产，热电公司须于 2006 年 月起向丽阳公司提供常年供热（蒸汽），年供热（蒸汽）量预计 20—25 万吨。按年用汽量 25 万吨、热（蒸汽）价格每吨 147 元计算，年交易金额为 3675 万元。

丽阳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于 2003 年 3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美元，年产腈纶纤维 5 万吨。丽阳公司合资各方及占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日本三菱丽阳株式会社占 55%，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占 10%，日本丸红株式会社占 10%，日本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占 10%，宁波联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占 15%。

因本公司董事长何大元先生同时兼任了丽阳公司的副董事长，子

公司热电公司向丽阳公司供热的业务构成了日常关联交易。根据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现将热电公司在 2006 年继续履行《供用热合同书》，向丽阳公司提供常年供热（蒸汽）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06 年 3 月 17 日签署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认为子公司热电公司与丽阳公司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利益，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没有发现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董事会在表决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符合相关管理制度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

附件：《供用热合同书》

合同编号 0930

(以下简称乙方)

供用热合同书



供热方 (盖章)

代表人:

马长海

电话:

8622235

开户银行: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

3276012010160072-74

帐号:

宁波市北仑区小港分理处

税务登记号:

3302057004834839

营业执照号:

3302051700121



用热方 (盖章):

代表人:

董峰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务登记号:

营业执照号:

供热方：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用热方：宁波丽阳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乙方的申请，由甲方负责供汽，为共同保障安全供热，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严格履行。

一、供热参数：

1、乙方用汽量为：5k蒸汽为平均31吨/小时、最大60吨/小时，20k蒸汽为平均25吨/小时、最大35吨/小时（乙方实际用汽量超过申报量时，应按实际最大用汽量调整）。

2、乙方向甲方回送的无污染冷凝水的流量为平均50吨/小时、最大为60吨/小时。

3、乙方入口红线旁边的计量点的供汽压力为：5k蒸汽不低于0.55MPa、20k蒸汽不低于1.7MPa。无污染冷凝水的压力不低于0.6MPa。

二、管网产权及维护管理责任：

1、主干线至乙方建筑红线旁第一个隔离阀门（含阀门）的管线，产权属甲方所有，由甲方负责维修、管理；阀门之后的管线，产权属乙方所有，由乙方负责维修、管理。

三、计量仪表产权及维护管理责任：

1、乙方红线旁所设置的计量仪表由甲方负责统一定型、安装、调试，仪表由乙方负责采购，费用由乙方支付，产权属乙方所有。乙方须按市技监局[2001]111号文《关于对蒸汽流量计量装置实施强制检定的通知规定》定期检定。

2、为保证仪表按期检定并且不影响用户使用蒸汽，由甲方统一配备轮换检定二次仪表，其费用由乙方支付，支付额为仪表费用的10%。

3、仪表日常维护管理及故障处理由甲方负责，维护工作所需配件及消耗材料、记录纸等费用由乙方支付。

4、乙方有监护计量仪表不被损坏的责任，并保证仪表所需的电源。

5、乙方应配置独立的计量房面积8平方米，具体尺寸见仪表房配置图。

6、其余按甲方下发的《关于供热计量仪表管理工作的规定》执行。

四、供热调度管理：

1、甲方保证在正常情况下按乙方要求的供汽压力连续供热，乙方则必须按计划用汽。

2、乙方在开汽、停汽或用汽较大幅度变动前半小时应电话与甲方当班值班长联系，许可后方可执行。

3、乙方因生产需要增加用汽量，须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执行，乙方擅自超合同规定的供热指标用汽，甲方有权采取谁超限谁的措施以保持热网安全运行。

4、乙方需增加用热量、变更用热情况（停产、更名、过户等）时，应事先到甲方办理申请手续。

5、甲方计划检修必须提前5天通知乙方。

6、为了保障供热系统的公共安全和维护正常供用热秩序，甲方按规定通知的停供热，乙方应当予以配合。

7、乙方停产半月以上可书面向甲方提出报停申请，甲方在乙方报停期不计10%底度。

8、为保证供、用热的安全，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用汽情况进行检查，乙方应当予以配合。

9、乙方应设供热专职或兼职管理人员及专用调度电话，以方便

双方工作联系。

10、甲、乙双方任一方改变法定地址、开户银行、帐号、税务登记证号应及时书面告知另一方。

五、事故处理：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发生事故时应立即将事故通报对方，并建议对方处置的措施，防止事故的扩大，否则所造成的设备损坏，由当事方负责维修或赔偿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六、违章及违约处理：

1、甲、乙双方不得随意中止供用热，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将由当事方负责。

2、乙方不得私自转供或截取热力或未经审批扩大用热面积，否则按窃热处理。

3、乙方不得无故切断计量表电源、操作计量仪器，一经发现按窃热条款处理。

4、乙方不按期交清汽费的，应承担汽费滞纳的违约责任。汽费违约金以次月5日起计算至交纳日止，汽费违约金按每日欠费总额的千分之三计算。

5、对窃热行为除命令其拆除设施外，并处以10-20倍热价乘以窃热量的罚款。窃热量根据管径、蒸汽参数和计算窃热罚款时间计算。即从发现窃热时起往前推算三个月到拆除窃热装置并恢复原状时止为“计算窃热罚款时间。”

6、经甲方催交，乙方仍未付清汽费的，甲方有权在次月20日开始停止向乙方供热，待乙方结清所欠汽费和汽费违约金后，甲方即恢复集中供热。

七、汽价：

1、乙方向甲方所支付的蒸汽费用为： $5\text{kg} / \text{cm}^2\text{G}$ 蒸汽为86元 /

吨，20kg / cm²G 蒸汽为107元 / 吨，当根据宁波市物价局相关文件将来蒸汽价格发生变化时，5kg / cm²G 蒸汽的价格按相关规定价格的86 / 90折扣计费，20kg / cm²G 蒸汽的价格按相关规定价格的107 / 110折扣计费。

甲方向乙方支付其所回送无污染冷凝水5元 / 吨的费用。

八、用汽量及用汽费用结算：

1、供汽量结算以乙方红线旁流量计为累计数为准，乙方不承担管网热损失。无污染冷凝水水量的结算以乙方红线旁的流量计的累计数为准。

2、计量仪表发生故障造成记录不准，按前三天同一时间的平均汽量结算。

3、计量仪表起算底度按乙方申报量的10%计。

4、甲方用汽结算周期一般为每月20日至下月20日。（以供电系统当月结算日为准）。

5、乙方当月用汽费用应在次月5日前全额交清。

6、通过银行托收无承付方式办理。

7、具体有关事宜另行由甲、乙双方签订汽费托收结算协议。

8、只要甲方无任何违反规定的行为，乙方就不得以任何方式、任何理由拒付汽费。乙方对热计量、汽费有异议时双方协商解决。

9、乙方在交付逾期汽费时，应首先支付违约金，剩余部分不足以付清欠费时，年欠部分汽费以到期应付之日起继续计收违约金。

九、管网建设费及仪表费：

1、蒸汽及无污染冷凝水的管网建设费由甲方承担。乙方红线旁安装的流量计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2、协议生效后，乙方在一周内支付上述全部费用，否则供汽开

始时间顺延。

十、供汽开始时间：

甲方负责蒸汽及无污染冷凝水的管网的建设，乙方新建改建的热力装置经甲方检验合格，且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即依本合同于2005年 4 月 30 日开始向乙方供热及接受无污染冷凝水。

十一、本合同效力及未尽事宜

1、其余未尽事宜均按《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中供热管理办法（暂行）》（宁开发〔1992〕047号文），《供热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宁开发〔1992〕046号文）执行。如遇国家法律、政策调整修改时，则按新规定执行。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只要合同所规定的内容无变更，以后年度就不再重签，延续有效。

3、本合同一式五份，双方各执二份，银行一份。

4、本合同于2003年 7 月 11 日签订。

十二、附加条款：

1. 管道接口位置见附件。

关于 2006 年度公司担保额度的 议 案 (审议稿)

本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拟定为 49300 万元人民币、1000 万美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被 担 保 单 位 名 称	担保额度	
	人民币(万元)	美元(万元)
宁波联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00	
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00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000	
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000
合 计	49300	1000

上述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约为 575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4.97%，净资产的 73.55%。其中，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宁波联合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在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0.59%、90.65%。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稿)

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续聘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支付其年度财务审计费用肆拾万元整，并承担其办公所在地至现场审计地点的往返交通费及在现场审计期间食宿费用。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关于修订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 临 时 提 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 年修订）〉的通知》，现将《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06 修订稿）》提交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请审议。

附件：《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06 修订稿）》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四月十日

浙江波宁律师事务所
关于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的
法律意见书

致：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波宁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委派本所执业律师应宁燕（以下简称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的通知》、《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和《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就贵公司提供的2006年3月30日公司《章程》修改稿，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义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是根据对事实的了解和对法律的理解发表法律意见，本法律意见书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出具。

本所律师对贵公司提供的章程修改稿进行了核查，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贵公司提供的章程修改稿，系贵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的通知》的要求进行修改，修改内容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的规定。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06 年修订稿)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三章	股份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二节	股份增减和回购
第三节	股份转让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第一节	股东
第二节	股东大会的一般规定
第三节	股东大会的召集
第四节	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
第五节	股东大会的召开
第六节	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第五章	董事会
第一节	董事
第二节	董事会
第六章	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七章	监事会
第一节	监事
第二节	监事会
第八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第一节	财务会计制度
第二节	内部审计
第三节	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
第九章	通知与公告
第一节	通知
第二节	公告
第十章	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
第一节	合并、分立、增资和减资
第二节	解散和清算
第十一章	修改章程
第十二章	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甬体改（1993）37号文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在浙江省宁波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公司于1996年6月根据国务院《关于原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国发[1995]17号），对照《公司法》进行了规范，并依法在浙江省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号3302001001567。

第三条 公司于1997年3月3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于1997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UNITED GROUP CO., LTD.

第五条 公司住所：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路1号联合大厦，邮编：315803。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240万元。

第七条 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九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裁、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弘扬“锐意改革，扩大开放，求实创新，拼搏奋进”的精神，大力开展国内外经济技术合作，发展高新科技产业、开发新产品，开拓国际市场，扩大出口创汇，为股东谋利，为加快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外向型经济发展和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多做贡献。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品投资开发生产，能源、交通、通讯项目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项目投资；国内贸易（国家限制经营商品凭证经营）；技术咨询；以下均限分支机构经营：环保设备、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电器产品的开发、制造、安装、维修；环保工程建设；住宿、饮食服务；客运服务；货运运输；工程建筑；轿车；旅游；汽车维修及租赁；机动车辆保险代理；二手车经销。

第三章 股 份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十四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的形式。

第十五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

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第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八条 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为 30688 万元人民币，共计 30688 万股，发起人认购的股份为 30153.83 万股，其中：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认购 15076.915 万股，为国家股、现国家股持股单位已变更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公司；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认购 10855.3788 万股；中国机械进出口总公司认购 4221.5362 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024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0240 万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第二十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第二节 股份增减和回购

第二十一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 （一）公开发行股份；
-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二条 公司可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应当按照《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办理。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二）要约方式；
-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 1 年内转让给职工。

第三节 股份转让

第二十六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第二十七条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第二十八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第一节 股东

第三十条 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第三十一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分配股利、清算及从事其他需要确认股东身份的行为时，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集人确定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东为享有相关权益的股东。

第三十二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一)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二)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三) 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四)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五)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六)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七)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 (八)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三十三条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第三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三十五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

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30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六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七条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 (一)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 (二)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 (三)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 (四)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五) 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三十八条 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

第三十九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第二节 股东大会的一般规定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九)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 修改本章程；
- (十一)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十二) 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十三)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 (十四)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四十二条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

第四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 5 人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 11 人的 2/3 时；

(二)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

(三)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根据规定提供网络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四十五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将聘请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并公告：

(一)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

(二) 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三) 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四) 应本公司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的法律意见。

第三节 股东大会的召集

第四十六条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第四十七条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四十八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四十九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

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第五十条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将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第五十一条 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第四节 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

第五十二条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五十三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五十四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第五十五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一)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 (二)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 (三)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四)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 (五)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第五十六条 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 (二) 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三) 披露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 (四)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外，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第五十七条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第五节 股东大会的召开

第五十八条 本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第五十九条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第六十条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第六十一条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一) 代理人的姓名；
- (二) 是否具有表决权；
- (三) 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四) 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五)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第六十二条 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第六十三条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第六十四条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登记册由公司负责制作。会议登记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住所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第六十五条 召集人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将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第六十六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第六十七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监事会副主席主持，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

东大会表决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第六十八条 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授权内容应明确具体。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第六十九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

第七十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第七十一条 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第七十二条 股东大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 (一) 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 (二) 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 (三)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 (四) 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 (五) 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 (六) 律师及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 (七) 本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七十三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第七十四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股东大会连续举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股东大会或直接终止本次股东大会，并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证券交易所报告。

第六节 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第七十五条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七十六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一) 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 (二) 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三) 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 (四) 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 公司年度报告；
- (六) 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第七十七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 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三) 本章程的修改；
(四) 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

(五) 股权激励计划；

(六) 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八十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第八十一条 除公司处于危机等特殊情况外，非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公司将不与董事、总裁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人订立将公司全部或者重要业务的管理交予该人负责的合同。

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八十三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八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提案时，不会对提案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提案，不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

第八十五条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第八十六条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第八十七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上市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

第八十八条 股东大会现场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网络或其他方式，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每一提案的表决情况和结果，并根据表决结果宣布提案是否通过。

在正式公布表决结果前，股东大会现场、网络及其他表决方式中所涉及的上市公司、计票人、监票人、主要股东、网络服务方等相关各方对表决情况均负有保密义务。

第八十九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九十条 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组织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立即组织点票。

第九十一条 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第九十二条 提案未获通过，或者本次股东大会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第九十三条 股东大会通过有关董事、监事选举提案的，新任董事、监事在有关决议通过后立即就任。

第九十四条 股东大会通过有关派现、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提案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结束后2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

第五章 董事会

第一节 董事

第九十五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 (一)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二)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有期徒刑，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 (三)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 (四)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 (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六)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 (七) 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

第九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设职工代表1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董事会。董事（除职工代表外）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

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第九十七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 (一) 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 (二) 不得挪用公司资金；

- (三) 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 (四) 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 (五) 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 (六) 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
- (七) 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
- (八) 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 (九) 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 (十)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务。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八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 (一) 应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以保证公司的商业行为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各项经济政策的要求，商业活动不超过营业执照规定的业务范围；
- (二) 应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 (三) 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
- (四) 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 (五) 应当如实向监事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不得妨碍监事会或者监事行使职权；
- (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勤勉义务。

第九十九条 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

第一百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一年内仍然有效。

第一百零二条 未经本章程规定或者董事会的合法授权，任何董事不得以个人名义代表公司或者董事会行事。董事以其个人名义行事时，在第三方会合理地认为该董事在代表公司或者董事会行事的情况下，该董事应当事先声明其立场和身份。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零四条 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节 董事会

第一百零五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2 人。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总裁助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十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零八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第一百一十五条 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传真方式；通知时限为：三天。

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 会议日期和地点；

(二) 会议期限；

(三) 事由及议题；

(四) 发出通知的日期。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方式。

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10年。

第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 (一) 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和召集人姓名；
- (二) 出席董事的姓名以及受他人委托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代理人）姓名；
- (三) 会议议程；
- (四) 董事发言要点；
- (五) 每一决议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结果（表决结果应载明赞成、反对或弃权的票数）。

第六章 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总裁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裁5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裁、副总裁、总裁助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五条 本章程第九十五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第九十七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九十八条（四）～（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六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七条 总裁每届任期3年，总裁连聘可以连任。

第一百二十八条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二)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三)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四)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六)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总裁助理、财务负责人；
- (七)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八) 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裁列席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二十九条 总裁应制订总裁工作细则，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第一百三十条 总裁工作细则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总裁会议召开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
- (二) 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
- (三) 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制度；
- (四) 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三十一条 总裁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裁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裁与公司之间的劳务合同规定。

第一百三十二条 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在章程中应当规定副总裁的任免程序、副总裁与总裁的关系，并可以规定副总裁的职权。

第一百三十三条 上市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三十四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章 监事会

第一节 监事

第一百三十五条 本章程第九十五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

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第一百三十六条 监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第一百三十七条 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第一百三十八条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第一百三十九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百四十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第一百四十一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四十二条 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节 监事会

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第一百四十四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二) 检查公司财务；
- (三)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

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一百四十五条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第一百四十六条 监事会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以确保监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第一百四十七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监事有权要求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 10 年。

第一百四十八条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事由及议题；

（三）发出通知的日期。

第八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第一节 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 6 个月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 3 个月和前 9 个月结束之日起的 1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上述财务会计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进行编制。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将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第二节 内部审计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审计负责人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第三节 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聘用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 1 年，可以续聘。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必须由股东大会决定，董事会不得在股东大会决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保证向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

第一百六十一条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由股东大会决定。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时，提前 30 天事先通知会计师事务所，公司股东大会就解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表决时，允许会计师事务所陈述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提出辞聘的，应当向股东大会说明公司有无不当情形。

第九章 通知和公告

第一节 通知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 （一）以专人送出；
- （二）以邮件方式送出；
- （三）以公告方式进行；
- （四）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发出的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的，一经公告，视为所有相关人员收到通知。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 7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

第一百六十九条 因意外遗漏未向某有权得到通知的人送出会议通知或者该等人没有收到会议通知，会议及会议作出的决议并不因此无效。

第二节 公告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十章 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

第一节 合并、分立、增资和减资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合并可以采取吸收合并或者新设合并。

一个公司吸收其他公司为吸收合并，被吸收的公司解散。两个以上公司合并设立一个新的公司为新设合并，合并各方解散。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合并时，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或者新设的公司承继。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告。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与债权人就债务清偿达成的书面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报纸名称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节 解散和清算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一) 本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
- (二) 股东大会决议解散；
- (三) 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四) 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 (五) 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 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有本章程第一百七十八条第（一）项情形的，可以通过修改本章程而存续。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一百七十八条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 15 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清算组由董事或者股东大会确定的人员组成。逾期不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的，债权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

第一百八十一条 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权：

- （一）清理公司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 （二）通知、公告债权人；
- （三）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的业务；
- （四）清缴所欠税款以及清算过程中产生的税款；
- （五）清理债权、债务；
- （六）处理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一百八十二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60 日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一百八十三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应当制定清算方案，并报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公司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债务后的剩余财产，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期间，公司存续，但不能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公司财产在未按前款规定清偿前，将不会分配给股东。

第一百八十四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破产。

公司经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破产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务移交给人民法院。

第一百八十五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第一百八十六条 清算组成员应当忠于职守，依法履行清算义务。

清算组成员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财产。

清算组成员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公司或者债权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八十七条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的，依照有关企业破产的法律实施破产清算。

第十一章 修改章程

第一百八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修改章程：

（一）《公司法》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修改后，章程规定的事项与修改后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相抵触；

（二）公司的情况发生变化，与章程记载的事项不一致；

（三）股东大会决定修改章程。

第一百八十九条 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章程修改事项应经主管机关审批的，须报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公司登记事项的，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第一百九十条 董事会依照股东大会修改章程的决议和有关主管机关的审批意见修改本

章程。

第一百九十一条 章程修改事项属于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信息，按规定予以公告。

第十二章 附则

第一百九十二条 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第一百九十三条 董事会可依照章程的规定，制订章程细则。章程细则不得与章程的规定相抵触。

第一百九十四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浙江省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第一百九十五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都含本数；“不满”、“以外”、“低于”、“多于”不含本数。

第一百九十六条 本章程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一百九十七条 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独立董事 2005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出席公司董事会，并对公司的重大事项积极发表独立意见。现将 2005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情况

尽量安排好时间，除出国等情况，基本上都能按时出席会议，并在会议前认真审阅文件，以便在会议上发言作充分的准备。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认真审查本年度中需由独立董事发表专门意见的事项。对公司高管人员的聘任、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都能发表独立意见。本着对公司业务发展和股东负责的精神，多次对公司的投资和业务发展提出中肯和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三、专项工作情况

作为薪酬委员会的召集人，积极与各成员沟通，交换意见，对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分配在公正、公平、客观的基础上提出意见，从公司高管人员和股东二个方面保护了稳中有降自的权益。

2006 年将继续尽职守，努力学习各项法律法规，规范董事会的各项工作，促进公司的发展和维护股东的权益。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乐鸣

2006 年 3 月 30 日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二零零五年度，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我认真参加公司董事会，慎重审议董事会的各项提案，对董事会的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 2005 年参加董事会情况

2005 年认真参加董事会的次会议，年内未有缺席或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况发生。

二、 日常工作情况

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诚信和负责的态度，在召开董事会前，能够认真审阅公司各项议案和定期报告，必要时能主动调查，获取作出决议所需要情况和资料。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本人作为会计方面的独立董事，能运用会计方面的知识，在相关方面提供建议。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年内，我代表审计委员会组织委托宁波天健永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宁波天水置业公司进行财务调查。

三 、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二零零五年度，我审查了本年度需要由独立董事发表专门意见的事项，对公司高管人员的聘任、对外担保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发表了意见。

二零零六年，我将继续认真独立履行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协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独立董事 陈一红

二零零六年三月

独立董事 2005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本人做为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将 2005 年度的工作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 1、 做为独立董事，本人基本做到了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全年共亲自出席 8 次董事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谨慎负责的发表专业意见和建议，与其他董事共同努力，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应有职能的发挥，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
- 2、 在公司 2005 年度工作中，与董事们发现公司进出口公司股权转让、天水置业 2%股权转让过程中存在问题，在历次董事会中，均要求公司经理班子予以纠正。在董事会的努力与监管部门的督促下，上述问题得到了初步的纠正，维护了公司的合法权益；
- 3、 做为历史遗留问题，公司在对外投资与子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制度过时且缺乏完善的约束机制。2004 年董事会已经开始重视这个问题，并在董事会上多次要求经理班子尽快提出相关的修订草案。本人在 2005 年度董事会上就相关问题继续予以特别关注，努力促进公司内控水平的提高和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
- 4、 在产业结构调整初步完成后，做强做大三项主业是核心任

务。在 2005 年度工作中，本人积极支持公司壮大主业的相关投资计划和项目，希望公司尽快走出产业调整带来的低谷时期，给股东带来实在的回报。

各位股东，在公司四届董事会的努力下，公司的产业结构调整在 2005 年度已经基本完成，公司内控制度、法人治理结构与对外投资水平正逐步提高，与股东的充分沟通及公司经营透明度还需加强。本人做为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的一员，在 2006 年度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提高公司素质与质量，向优秀上市公司行列靠拢而努力。同时，也将进一步督促公司加强对外投资和子公司管理，完善内部控制的环节，提高公司的资产运营效率，为股东带来更好的回报，不辜负各位股东对董事的信任和托付。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爱武

2006 年 3 月 15 日